

25-4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

國家海洋研究院 編



# 目次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4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7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9
3.各項費用彙計表	42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
5.資本支出分析表	46
6.人事費彙計表	49
7.預算員額明細表	50
8.公務車輛明細表	53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
10.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7
11.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58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60
13.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
14.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1
15.委辦經費分析表	72
16.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4



# 預算總說明



國家海洋研究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業務。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院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並指導、監督所屬職員。副院長二人及主任秘書一人，輔助院長處理院務。本院下設各中心、室，各單位掌理事項如下：

1.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中心：

- (1) 本院施政策略、施政計畫、研究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中長程個案計畫之研擬、彙辦、協調、管考及評估。
- (2) 產學合作計畫之管理。
- (3) 海洋保育與海巡執法人員教育訓練之規劃及執行。
- (4) 海洋研究成果之推廣。
- (5) 海洋相關人才培育引進之規劃及執行。
- (6) 國際與兩岸海洋訓練機構交流合作之規劃及執行。
- (7) 其他有關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事項。

2.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中心：

- (1) 國家總體海洋政策及制度之研究。
- (2) 國際與兩岸海洋政策及制度之研究。
- (3) 海洋事務相關國際法與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之研究。
- (4) 國際與兩岸海事、海洋法政、文化研究組織之合作及交流。
- (5) 海洋文化、歷史、教育之研究及推廣。
- (6) 其他有關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事項。

3.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 (1) 海洋科技研究發展策略與計畫之研擬及執行。

- (2) 海洋觀測計畫與數值模擬分析之規劃及執行。
- (3) 海洋資訊系統與海洋資料庫之建置、管理及運用。
- (4) 海底地形監測與探勘之規劃及執行。
- (5) 海洋污染調查與防治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6) 海洋資源調查與環境監測研究之規劃、執行、技術研發及推廣。
- (7) 海域環境探測技術研發之整合、規劃及執行。
- (8) 其他有關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事項。

#### 4.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中心：

- (1) 海洋生物、生態系統調查與保育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 (2) 海洋生物科技與生物基因體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 (3) 海洋噪音、酸化、氣候變遷及人類活動對海洋生物影響之研究。
- (4) 海洋外來物種入侵防治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5) 其他有關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事項。

#### 5.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

- (1) 海洋產業創新與轉型之研究及推廣。
- (2) 海域與海洋工程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3) 船艦設計與維修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4) 海域腐蝕環境調查、分類與材料防蝕技術研發之規劃及執行。
- (5) 海域、近岸水文水理研究、水工試驗、船舶流力實驗與數值模擬技術研發之規劃及執行。
- (6) 海域、海岸救難與災害救助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7) 海洋資源、能源探勘與開發利用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8) 其他有關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事項。

#### 6.秘書室：

- (1) 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 (2) 議事、出納、財物、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之管理。
- (3) 國會聯絡與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分析、研擬及執行。
- (4)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5) 不屬其他各中心、室事項。

7.人事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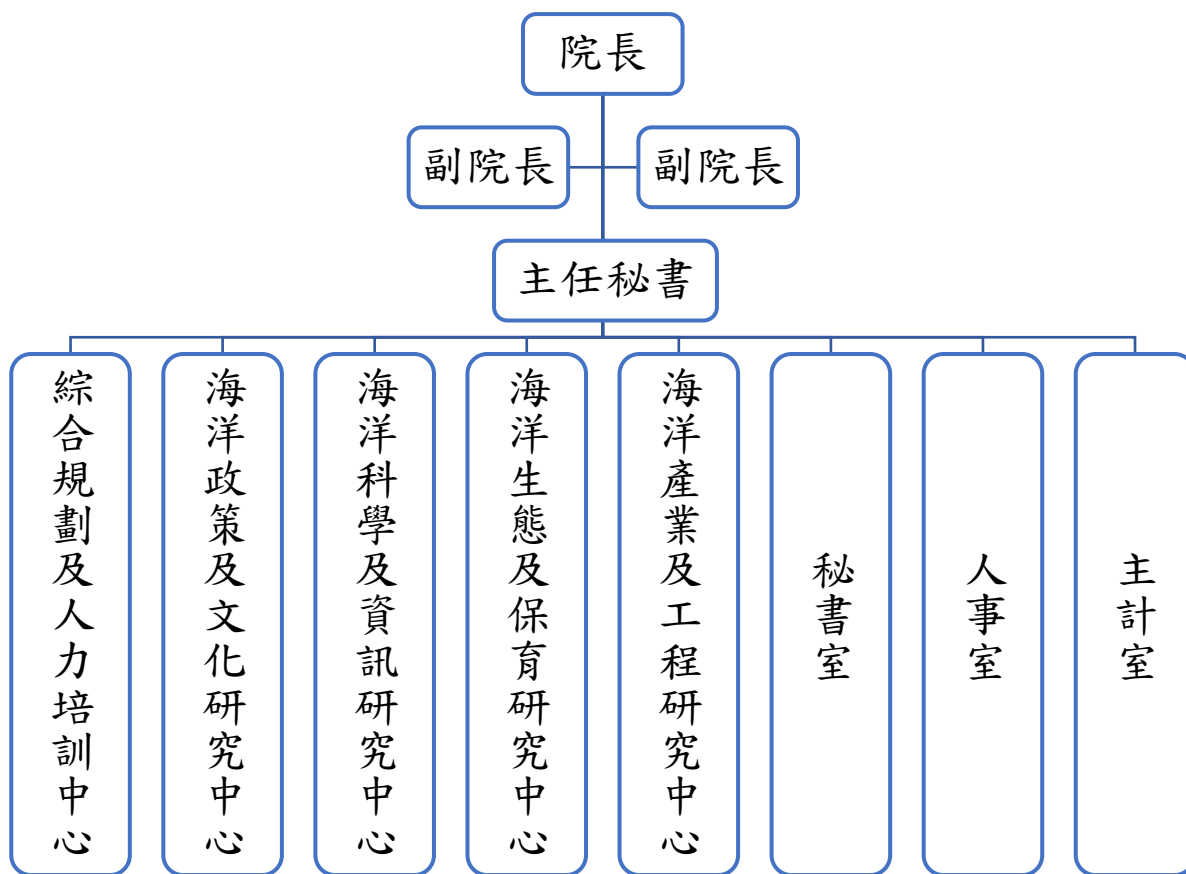
(1) 掌理本院人事事項，關於本院組織編制、人員管理、人事規章、考試分發、任免遷調、銓敘審定、考核、獎懲、考績、訓練、進修、待遇、福利、保險、退休、撫卹、人事資料管理、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員工協助、心理諮商等事項。

(2) 兼辦本院政風事項，訂定端正政風及防制貪污計畫、辦理政風法令之宣導、蒐集施政民意反應、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公務機密維護事項。

8.主計室：

掌理本院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辦理概預算籌劃編製、單位預算執行之審核與帳務處理、單位決算編製、主計人員人事業務等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組織系統圖

國家海洋研究院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職員	78	78	0	依行政院 108 年 4 月 23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800325331 號令，國家海洋研究院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正式成立。本院編制員額 80 人，預算員額 80 人，其中職員 78 人、技工 1 人及工友 1 人。
技工	1	1	0	
工友	1	1	0	
合計	80	80	0	

##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院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正式成立，以編制員額 80 人組設五個一級業務單位及三個輔助單位，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業務，以整合國家海洋研究量能、提昇國家海洋科研實力、發揮海洋研究群聚效益，提升海洋產業競爭優勢，促進國家經濟永續發展。

本院依據組織法、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海洋委員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國際趨勢、海洋科學及社經發展等情勢變化與本院未來發展需要，訂立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 年度施政目標

#### 1. 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規劃

以健康海洋環境、安全海洋活動、繁榮海洋產業、優質海洋國家等四面向，進行國家海洋政策研析與海洋文史、水下文化資產、海岸聚落研究。以環境、經濟、社會及文化為永續發展核心，扣合國際海洋時事議題進行相關研究，協援相關政策推動，積極促進國際交流，接軌世界，善盡國際社會一份子之角色。

#### 2. 基礎與全面性海洋調查

完善我國周遭海洋生態、水文、海底地形與地質調查，建置長期海洋觀測網及精進國家海洋資料庫，提供全方位海洋資料與資訊服務平臺及增值應用，產出海洋環境及工程所需之各種策略建議、研究數值與資料，供國家海象預報、擬訂海洋生物資源保育策略、海洋資源永續與開發、海洋能推動、海事安全與防災、海洋污染事故求償與訴訟之參據。

### 3. 海洋產業研究與推廣

推動海洋能關鍵技術研究、增值深層海水應用技術、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及發展、海洋廢棄物偵測與追蹤技術研發，並持續引領國內海洋產業創新服務與海洋災害防救技術之相關研究及推廣，促進海洋產業之發展，提升海洋產業競爭力。

### 4. 人力培育發展

持續辦理海洋研究推廣與海洋相關課程、科普教育與研究成果展現，籌辦海洋各項論壇、研討會或成果展來擴大海洋知識與智識予社會大眾。因應國家海洋政策規劃、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發展等需求，與相關產官學研界合作辦理國際海洋事務談判、海洋科學調查、海洋生態復育、海洋產業等專業人才訓練與專業講座。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li> <li>2. 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li> <li>3. 海洋能源浮動平台與繫纜研發。</li> <li>4. 智慧化海洋監測與應變技術研發。</li> <li>5. 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台江內海聚落發展與海洋文化關聯研究及建立台江內海沉船、重要歷史事件地圖及空間資料，傳承海洋歷史與文化研究。</li> <li>2. 建立海洋能源複合式浮台系統與纜繩數值模式，並建立智慧化海域監測系統營運團隊，以精進海洋創新產業研發與建置之研究。</li> <li>3. 延續完成西海岸（苗栗、彰化及雲林）水下聲學監測調查，完善海洋生態研究。</li> <li>4. 完成蒐整歷年（近 30 年）雲嘉海岸基礎環境資料、海岸侵退防治構想數值模擬預測及 AI 深度學習技術應用，加值海洋科研監測研究。</li> </ol>
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置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含土木與建築工程、軟硬體設備之採購代辦相關作業）。</li> <li>2. 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專業人才培訓及維運管理規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船模實驗室籌建委託專業服務（含全程專業管理、採購代辦、人才培訓、維運規劃）。</li> <li>2. 船模實驗室設計與監造工作。</li> <li>3. 船模實驗室主體工程</li> </ol>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施作與核心設備採購。
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調查船興建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採購與發包履約。</li> <li>2. 研擬調查船設計與建造統包案招標規範並公告採購。</li> </ol>	委託造船技術服務專業廠商，協助本院擬定需求規劃並設繪所需之基本性能需求圖說與船東需求規範書，提供辦理統包採購之用。
國家全海域基礎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置	<p>規劃完善循環監測調查，先以北部及東北海域重點區位為主，進行海洋水文調查、地形底質調查、生態環境調查、海洋大數據匯集與整合，並購置相關科研調查儀器，以精確取得相關海洋狀況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蒐整海洋水文觀測資料、地形補充調查及底質剖面探測、不同類型生態系及水下生物基礎調查。</li> <li>2. 建立標準詮釋資料與展示圖磚，並開發新增資料數據可視化，提升海洋資料整合、建立資料輔助綜合分析之應用。</li> </ol>
馬祖海域受違法抽砂影響專案調查及監測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馬祖海域底棲生態調查。</li> <li>2. 馬祖海域浮游生物及水質調查。</li> <li>3. 馬祖海域地形調查。</li> </ol>	建立馬祖海域完整地形背景資料，辦理馬祖海域底棲、浮游生物及水質調查。

###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科技政策綱領與行動策略推動	廣徵產官學研意見，完成87人次焦點訪談、30場次工作會議、5場策略會議，並擘劃未來中長期目標與發展策略，彰顯本院海洋科技發展政策能量。	完成海洋科技政策發展策略藍圖，定調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之3大核心議題、大推動方向、9大推動策略及33項行動方案。
離岸風電培訓作業先期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置「離岸作業水上支撐結構檢修人員」職能基準：共記辦理4場專家焦點團體會議與3場訪談會議，計21人次專家代表出席。</li> <li>2.建置「離岸作業塗裝維護人員」、「離岸作業塗裝檢查員」及「離岸作業水下支撐結構檢測人員」職能基準，共計辦理5場專家焦點團體會議與6場訪談會議，計39人次專家代表出席。</li> <li>3.定義出14項關鍵職業/職類範疇：共計辦理2場次專家焦點團體會議，計16人次專家代表出席。</li> <li>4.建置離岸風電海域作業「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和控制」職能模型，並規劃課程地圖，設計教學與評量等內容：共計辦理7場次專家焦點團體會議與5場次訪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成「離岸作業水上支撐結構檢修人員」、「離岸作業水下支撐結構檢測人員」、「離岸作業塗裝維護人員」及「離岸作業塗裝檢查員」4項職能基準，並依據《職能發展及應用推動要點》公告於「職能發展應用平台(iCAP)」。</li> <li>2.完成離岸風電海域作業「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和控制」職能模型，經繪製課程地圖，發展教學與評量內容，完成16小時職能導向課程設計並進行課程之辦理，計23人合格且完訓。</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會議，計 59 人次專家代表出席。</p> <p>5.聘請 5 位講師，採雙講師共同授課方式，辦理 16 小時離岸風電海域作業「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和控制」課程，共計錄取 26 位學員，最終 23 位學員合格且完訓。</p>	
<p>推動海洋水域安全教育活動</p>	<p>1.辦理 12 場次海域安全課程活動，辦理地點包含東部、西部與離島地區。</p> <p>2.活動學員人數計有 365 人參與，對象含括一般民眾、大專院校學生、水域遊憩業者、民間救難團體成員、國軍官兵與消防機關等。</p>	<p>辦理完成海洋水域安全課程教材編撰與 12 場次海域安全課程活動。</p>
<p>海岸聚落與環境永續之區域發展模式研究</p>	<p>以花蓮為研究據點，建立在地團隊支援系統（海青應援團），並提出在地實驗室，作為在地公眾參與之操作練習場域，凝聚公眾及由下而上的政策參與機制。</p>	<p>1.完成海岸聚落重要產業拜訪 3 場、地方團隊夥伴募集活動 8 場、地方產業會談 1 場、地方協力夥伴工作坊 2 場。</p> <p>2.完成花蓮海洋產業生活圈特展 1 場與花蓮海青應援團成軍大會 1 場。</p>
<p>臺灣海洋歷史教育現況與發展方向之研究</p>	<p>藉由高中教師與大學教授之間的相互溝通及知識分享，尋找海洋人文教育在高中職及大學端現下所遭遇的困難，並透過新媒體數位傳播及配合新教材與新課程的開</p>	<p>1.完成 4 場臺灣海洋史教案工作坊及完成海岸聚落發展的類型研析。</p> <p>2.完成 2 部《海起來吧》動畫影片。</p> <p>3.完成 3 場臺灣海洋史市民</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發，藉以培養學生以及全體國民對臺灣海洋歷史、海洋文化的興趣與認識。	講座、2場海洋文化走讀活動。 4.完成7篇海洋歷史文化專題文章。
北海岸及東北角區域傳統地名與海洋文化調查研究	運用田野調查及口述訪談等人文學科研究方法，並考察歷史文獻，蒐集北海岸及東北角區域傳統地名與海洋知識。	完成文獻資料收集、整理、田野調查與口述訪談。針對北海岸及東北角沿海（淡水到貢寮）地區之研究內容，並將整理此區域的地方志，建構相關海洋文化資料。
2021 海洋原民文化源客松競賽	以保存傳統達悟族海洋文化為出發點，舉辦海洋文化推廣與創意發揮競賽，培養民眾對海洋文化的重視與主動參與培力在地部落組織，達成地方創生與文化傳承之效果。	1.初選錄取11隊參賽隊伍參加本院在蘭嶼舉辦之兩梯文化體驗暨創客之培訓課程。 2.決選前三名作品作為本院未來與在地部落共同合作或交給在地部落自行推動之地方產業項目之參考。
海底地形監測計畫與海洋觀測計畫	海床地形底質調查、近岸海域海流監測。	1.完成西南海域海床地形底質調查共250公里，掌握海床地形資料，提供海洋資源調查及環境監測之參考。 2.購置海流監測系統，持續監測臺灣周邊海域水文觀測數據，俾利蒐集海洋水文基礎資訊及海洋觀測網建置。
臺灣海域作業化水質模式建置	發展及建置初步臺灣高解析度水質預報模式，提供民眾親海資訊參考，同時應用於災害防治與救災。	1.收集4個區域海域（澎南海域、北部海域、東北角海域及恆春半島海域）風、潮、流之長期及短期相關量測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資料與水質資料。 2.完成建置西北太平洋及臺灣周圍海域水動力模式。
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	1.雲嘉海岸(外傘頂洲)侵退防治研究。 2.地形變遷AI偵測技術研發。	1.更新外傘頂洲海岸基礎環境資料與文獻蒐整,定期辦理外傘頂洲灘線變化調查,精進海岸地形變遷模式網格解析度以強化沙洲地形預測正確性以預測外傘頂洲及雲嘉地區整體海岸地形變化趨勢。 2.改善AI技術提升灘線辨識技術適用性並提升其時間與空間應用性。建構外傘頂洲西北側沒水沙洲AI變遷模式,提供外傘頂洲西北側沒水沙洲變遷預測分析新技術。
示範海域海洋生物資訊蒐集及資源調查	規劃於澎湖海域、北部海域及南部海域進行進行岸際生物資源調查,掌握3個區域海域潮間帶與亞潮帶棲息的海洋生物種類資訊。	1.完成調查3個海域之四季潮間帶及亞潮帶(視棲地類型調整)生物相,並蒐集各類群之常見種海洋生物標本各30個體。 2.完成各樣區海洋生物圖片(魚類、無脊椎動物、大型藻類,包含有毒及特殊物種)之建立,及編列分類階層、種類名稱、形態介紹、分布與棲地特性等資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	<p>規劃苗栗風場、彰化風場之生態環境及底棲生物多樣性調查研究，並監測臺灣西部離岸風電場海域之鯨豚族群結構、個體數量、空間分布及移動模式，同時利用底錠式被動聲學監測系統研究離岸風電場海域之水下噪音傳遞研究，以利未來提供於各相關單位擬訂水下噪音傳遞之影響及進行離岸風電開發之參考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行春、秋共 2 次離岸風電場海域環境因子現地調查，每次至少包含近岸與遠岸 2 個採樣點，並彙整彰化離岸風電場附近海域環境及底棲生物多樣性調查之歷史資料。</li> <li>2. 利用底錠式被動聲學監測系統進行 3 季次(每次至少 30 日)彰化離岸風電場海域水下聲景建置，含括海中生物、海氣象變化、與已有船隻(作業漁船、娛樂漁船、商用船隻、與其他船舶等)，與其他國內近海聲學資料進行比較分析。</li> <li>3. 拖曳型被動聲學監測系統進行彰化離岸風電場海域水下聲景建置，並彙整彰化離岸風電場附近海域之鯨豚與水下聲學之相關歷史資料。</li> </ol>
應用綠色循環技術與藻類移植減緩沿岸生態衝擊及棲地復育	<p>規劃結合綠能應用與循環再生技術開發提高養殖生產力，並促進養殖業高值化，減緩養殖排放水對近岸海域生態環境衝擊，改善近岸海域水環境，提升海洋環境品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 5 種養殖排放水水質分析，藉此評估養殖排放水對近岸海域生態環境負荷及 5 種養殖動物之排放水進行薄膜過濾測試 (Membrane Distillation, MD)。</li> <li>2. 實驗結果輔以 30 份問卷</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調查進行成本效益分析及經濟效益評估。
南沙太平島大型藻類資源調查	調查南沙太平島潮間帶大型海藻之種類組成及覆蓋率，以期更加完整瞭解此區域的基礎生態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成為期2個月之調查，7月份調查14次，8月份調查13次，合計共27次。</li> <li>2.完成編撰南沙太平島第一季大型藻類的生態圖鑑。</li> </ol>
水下技術應用於臺灣西南海域海洋生物調查計畫	利用水下無人載具（Remotely Operated Vehicle, ROV）進行澎湖南部海域之珊瑚礁海洋生物資訊蒐集調查，藉以調查及了解澎湖南部海域珊瑚礁生態系之生物物種，並比較岩礁及沙地等不同海床環境之珊瑚礁生物物種差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水下遠端遙控無人載具於澎湖南部海域4個監測點辦理調查工作，將拍攝之海洋生物影像進行鑑種分類，並建立海洋生物物種名錄資料。</li> <li>2.製作編輯以水下遠端遙控無人載具進行澎湖海域珊瑚礁海洋生物資訊蒐集之科普短片（5-6分鐘）1部。</li> </ol>
防曬乳成分對珊瑚影響之評估	本院與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合作以微型水族箱實驗等方式探討防曬乳對珊瑚的影響，藉由人工繁養殖活體珊瑚，進行防曬乳危害物質成分封閉水體暴露實驗，探討防曬乳對珊瑚生理表現的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經由三種市售防曬乳和純化合物暴露下，皆未觀察到珊瑚死亡現象。然而防曬乳有效成分，會因為不同珊瑚物種出現不同耐受性反應。</li> <li>2.珊瑚礁友善防曬宣導，應提示即使於陸地活動，塗抹的防曬乳也可能排放至海水中，且物理性防</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曬乳不等於珊瑚礁友善 (coral-friendly)，仍會對珊瑚產生不良反應，建議以穿著防曬衣物為佳，並向一般大眾宣導其對環境的社會責任。</p>
<p>臺灣洋流能測試場設施配置與流程研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測試場域所需詳細設施及纜繩，提出所需經費、相關文件和營運策略。</li> <li>2. 藉由實際觀測資料分析，了解測試場海域基礎資料，進而加速國內開發洋流能產業之動能，並推動國內產業界投入洋流能轉換系統的開發，領先掌握洋流能開發之關鍵技術，競逐未來全球洋流能開發之市場。</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測試場海域海洋水文長期調查分析：佈放及回收滿 5 個月以上觀測期資料，分析其垂直剖面、水平流速之時間變化。</li> <li>2. 完成臺灣洋流能測試場域關鍵設施規劃，包含洋流能發電機之測試、檢測、驗證流程與項目研擬及營運規劃。</li> <li>3. 測試場關鍵設施載台規劃。</li> </ol>
<p>MW 級洋流能示範電廠規畫</p>	<p>針對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組，考量設置海域可能面臨的天候及海況等因素，探討在示範電廠海域內進行發電時所需設置的相關設施的規劃，並規劃以電纜輸送生產之電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洋流示範電廠場域與發電機組適用性建議。</li> <li>2. 完成 11MW 示範電廠機群數量與配置評估。</li> <li>3. 完成示範電廠電力輸送方案研擬。</li> <li>4. 完成輸電海纜建設方案評估。</li> </ol>
<p>20 瓩級浮游式洋流發電機製</p>	<p>推動海洋再生能源開發，進行 20 瓩浮游式洋流渦輪機之設計，完成浮游式洋</p>	<p>完成 20kW 洋流發電機之實海域拖曳測試作業，並驗證發電機與浮力控制模組工作</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作及實海域測試	流發電機組之傳動系統、電力後處理系統及控制系統規劃設計與製作，並進行實海域發電測試驗證。	效能。
船舶多目標追蹤技術開發	以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 資料為基礎，透過資料探勘技術進行預處理，針對船舶的欄位數據進行解析，獲得有效且正確的海上船舶航行資訊。再將分析後的基礎資料依據特徵及類別進行分類，以學習演算法推估船舶航行軌跡來預測追蹤目標船舶的位置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 多目標追蹤圖像平台建置。</li> <li>2. 完成無人載具多船舶目標自主追蹤技術開發與圖台整合。</li> <li>3. 完成海上移動式船舶排放空品監測採樣載具之規劃設計。</li> </ol>
海域船舶排放之作業化空品預測模式	為進行海域船舶排放廢氣及其影響之預測模擬，使用本院提供的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資訊，進行臺灣周遭海域船舶排放空氣污染物的影響評估，產出的資料將結合地理圖資建立空氣品質預測資訊展示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產出考慮船舶動態之海域空品模式預測。</li> <li>2. 提供海域空品數據作為海域環境之量化指標及管制措施制定參考。</li> </ol>
海洋廢棄物清除技術先期研發	針對海洋塑膠微粒與溢油污染清除關鍵技術開發，進行微粒偵測清除及油水分離流程設計、驗證效能及模型試驗之先期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海中塑膠微粒定量偵測與清除關鍵技術開發。</li> <li>2. 開發海上油溢清除關鍵技術及塑膠微粒清除模組建置。</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振盪水柱式波浪發電整合設計前期研析	透過建立相關氣室通用設計理論與通用設計程序進行振盪水柱 (Oscillating Water Column, OWC) 氣室最佳設計，以達到寬頻擷能的特性，此外將配合適用於臺灣波浪特性之振盪水柱氣室設計，並結合最適渦輪機以作為未來臺灣振盪水柱波浪發電系統建置之關鍵技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針對不同種類振盪水柱 (Oscillating Water Column, OWC) 波浪發電系統的氣室設計進行文獻收集與利弊分析，以及進行振盪水柱 (Oscillating Water Column, OWC) 波浪發電系統之氣室規劃，藉由不同方式發展通用設計程序與測試方法。</li> <li>2. 統合本院 109 年度所設計之渦輪機並評估發電性能，並進行所設計之氣室於不同週期與入射方向之波浪狀況下的性能評估與確認。</li> </ol>
海洋運動能力分級與海洋環境條件關係調查分析	為使民眾在從事海洋運動時能更容易理解海洋觀測資訊與預定從事活動的關聯，瞭解其安全風險，改善海洋遊憩體驗，爰透過本計畫，結合海域遊憩活動與近岸水動力學等專家進行跨領域合作，以專家問卷調查法，將海洋運動玩家的能力予以分級（如初級、中級、專家級），分析各級使用者適合之海洋環境與氣候條件範圍，讓國人能安全、安心的享受水域遊憩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藉由 6 場之跨域對談諮詢會議、5 項海洋遊憩運動進行研究，以建立 5 項海洋遊憩運動各級玩家對應之海洋環境條件，為水域遊憩活動提供安全資訊。</li> <li>2. 辦理 2 階段共 6 場次專家諮詢會議、專家問卷調查、大樣本數問卷調查，成果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分析與 5 項海洋運動有關之重要海洋環境參數，供資訊平台所需之海洋環境監測建置參考；</li> <li>(2) 分析海洋運動能力分級與</li> </ol> </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海洋環境條件之關係，提供資訊平台設定各分級燈號之參考。</p>
<p>海洋能浮台繫纜關鍵技術</p>	<p>目前國際上僅對海洋能發電機組進行開發與設計，對浮台開發與繫纜技術仍處於探索研發階段，為加強我國研發競爭能力，針對浮台繫纜關鍵技術加以研究，以加速我國相關海洋能和離岸風電技術研發與產業發展之進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蒐集各國相關文獻，參考設計適合我國海域之浮台及繫纜關鍵技術。</li> <li>2. 透過數值模擬分析浮台繫纜系統及動態海纜受力行為結果解釋。</li> <li>3. 針對淺水海域(50-90m)進行單台浮台繫纜系統及動態海纜提出設計建議。</li> <li>4. 藉由計畫的執行，訓練與培養我國纜繩技術的相關人才。</li> </ol>
<p>深層海水取水技術及潛力場址可行性評估</p>	<p>進行深層海水取水管工法分析及可行性評估，藉由蒐整評析國內外取水工程技術資料，針對取水工程關鍵技術、工法的適用性與限制、取水管材的選擇、場址的適宜性及最適取水深度進行整合性綜合評估，以提供主管機關未來開發深層海水之參考，發揮鑑往知來之成功效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國內外深層海水管佈放案例蒐整分析(國內以臺東深層海水取水工程進行案例分析)。</li> <li>2. 完成國內外深層海水管技術可行性評估。</li> <li>3. 完成國內深層海水取水管線潛力佈設場址評估-金崙海域補充調查。</li> </ol>

(三) 上年度已過期間(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雲嘉海岸漂砂質點追蹤與地形變遷機制探討	<p>規劃以 110 年研究為基礎，加入雲嘉海岸重點河川輸砂量之傳輸擴散現象模擬，本研究引入質點追蹤技術，綜合討論上游輸砂對沙洲供給程度及對地形變遷特性之影響，進而提供相關單位作為海岸防護之參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兩季外傘頂洲灘線調查及鄰近海域、河川之漂砂底質採樣。</li> <li>2. 逐步建立整合短期河川輸砂匯入海岸與長期海岸地形變遷之評估技術。</li> </ol>
深層海水食品微生物之資料庫建立與其發酵生長代謝分析之研究	<p>預計建立深層海水於各食品微生物應用的資料庫，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利用臺東、花蓮之深層海水進行各類微生物發酵實驗。</li> <li>2. 最適菌種的蛋白質體學分析。</li> <li>3. 深層海水於食品微生物資料庫建立，以提升食品生技產業對深層海水之活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深層海水對於乳酸菌、納豆菌、酵母菌之發酵實驗。</li> <li>2. 深層海水有助於納豆菌體生長，對乳酸菌生長並無明顯助益，但在乳酸生成上有顯著提升。</li> <li>3. 完成應用深層海水提升特定酵母菌之生長酒精去氫酵素與超氧化物歧化酶 (Superoxide Dismutase, SOD) 活性。</li> </ol>
水域遊憩活動安全監測技術研發	<p>透過海岸(灘)攝影機與 AI 技術深度學習 (Deep Learning) 方法，建置海岸遊憩活動人員姿態辨識系統，並著重海域溺水事件之辨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行國內外技術與相關研究盤點。</li> <li>2. 完成專家顧問團隊訪談蒐集國內溺水事件統計與分析。</li> </ol>
海洋能供應鏈盤點建構與營運策略研析	<p>研析海洋能國際產業發展案例與訪查臺灣潛力重點廠商、籌辦產業焦點座談會等研究工作，彙整廠商產能與未來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行盤點國內外海洋能產業鏈製造與供應能量及樣貌。</li> <li>2. 進行盤點共通性零組件</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資佈局、產業發展面臨的挑戰等資訊，研議臺灣海洋能產業發展策略。</p>	<p>生產供應鏈樣貌與供應能量。</p> <p>3. 完成以臺灣海洋能產業鏈盤點為主題之研討會議，會中分享製作或研究電池、電纜、製氫及成本計算等專家與會，進行經驗與意見交流。</p>
<p>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苗栗及雲彰風場</p>	<p>針對三區風電場(苗栗、彰化、與雲林海域)進行長期監測調查，進行兩季次(春季:3~5月;秋季:9~11月)水質、底質、魚類及底棲生物調查工作，另蒐集國外電纜磁場對底棲生物研究成果，並彙整目前國內離岸風電環境影響評估相關報告資料。</p>	<p>1. 完成苗栗風場海域第一季次 4 站生物及水質採樣。</p> <p>2. 完成雲彰風場海域第一季次 4 站生物及水質採樣。</p> <p>3. 持續蒐集國內外離岸風電場海域海底電纜磁場對底棲生物影響之相關文獻資料。</p> <p>4. 完成苗栗及雲彰風場海域第一季次魚類、底棲生物樣本鑑定分析。</p>
<p>應用綠色循環技術減緩沿岸生態衝擊之研究</p>	<p>透過蒐集及評析國內外對減緩陸域污染源對沿岸生態環境衝擊之相關政策規劃、防範措施及循環再利用技術規範以及盤點國內外養殖廢棄資材態樣、處置規範及資源化技術。</p>	<p>蒐集評析國內外對減緩陸域污染源對沿岸生態環境衝擊，各國多以減塑政策為主。</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離岸風電場水下生物聲學聲景資料建置	針對三區離岸風電場(苗栗、彰化、雲林)進行上下半年各累積40天之水下聲學資料蒐集，並進行背景聲景環境量測與分析。	1. 蒐彙苗栗、雲林等量測點相關海象背景資料。 2. 佈放苗栗、雲林、彰化等離岸風電場海域聲學記錄器進行量測。
西部海域鉛背景值調查研究	本計畫除延續110年進行之海水基質中鉛分析方法驗證及海域水中鉛背景值調查外，將進行海域底質中鉛分析方法驗證及背景值調查及海域中鉛的生物毒性試驗。	完成背景採樣點位規劃及相關文獻蒐整。
衛星影像超解析度AI技術開發與動態監控	預計透過衛星影像蒐集、水線偵測與潮位站資料比對等工作後，建置「海岸多空間解析度衛星影像資料庫」，並提供使用者評估外傘頂洲海岸線變化線上分析之工具，以利本院或其他相關單位後續環境評估與海岸保護等工作進行。	1. 完成建置「多解析度影像集」總計1,391幅。 2. 完成三種人工智慧演算法測試，及AI超解析度模組初步開發。
洋流能測試場水文觀測委託勞務案	規劃於東部海域佈放兩處觀測浮標，藉由實際觀測資料分析，了解黑潮洋流動態，增加國內產業界投入洋流能轉換系統開發意願。	完成本年度第一次佈放2組聲學都卜勒流速剖面儀系統錨碇串佈放，進行洋流能開發場域之水文長期監測。
降低海域船舶排放對空品影響策略研擬	以空氣污染排放總量資料庫清冊TEDS【11.0】(Taiwan Emission Data System, TEDS)之2019年為基準年，應用自動識別系統(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分析航	1. 完成建置以TEDS【11.0】(Taiwan Emission Data System, TEDS)為基準年之中尺度數值天氣預報系統氣象模組與空氣品質模組。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行於臺灣海域船舶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探討各類空污指標的成因，再綜合國內外海域船舶之管制策略例如油品含硫量管制等，量化分析其成效以作為改善政策制定之參考。</p>	<p>2.完成 2019 年 1 至 4 月自動識別系統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 船舶排放量計算。</p> <p>3.完成 2019 年 1 至 4 月海域船舶種類統計。</p>
<p>洋流發電海事布放工程規畫與執行委託專業服務案</p>	<p>進行洋流發電機海事布放工程規劃與執行，並配合錨碇設計測試、與機組研發與發電測試等案相互合作協調，期能透由機組錨碇之海事布放工程規劃與執行，發展臺灣本土化海洋綠能產業，推動洋流發電之經濟效益與商轉。</p>	<p>1.完成租借高雄洲際碼頭做為本計畫之陸域港口場址。</p> <p>2.111 年 6 月 21 日函文至屏東縣政府懇請同意於琉球(第一)保護礁禁漁區內進行測試作業，現已完成海事工程佈放及回收規劃。</p>
<p>深層海水取水管線整合性監測系統研究試驗</p>	<p>發展國內海下取水管線自主檢視與即時監測之整合性系統，以隨時掌握水下取水管線輸水功能，同時可提供海下感應器串聯訊號與陸上遠端連續監視與示警功能。</p>	<p>1.完成國內外海底管線檢視與監測技術盤點。</p> <p>2.辦理傳感測器監測技術分析。</p> <p>3.進行國內深層海水管線傳感測器監視技術自主研發試驗。</p>
<p>20 瓩級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組研發整備與發電監測委託專業服務案</p>	<p>進行現有 20kW 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系統優化與改裝，並規劃導入發電機回收輔助機制，以滿足後續執行洋流發電機組錨繫測試性能驗證之需求，推進發電機商業應用進程。</p>	<p>目前已完成傳動系統設計與發包製作，重、浮心配置調整中，兩部 10kW 永磁同步發電機完成效能測試，其他零組件之維護組裝持續進行中。</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	本研究以宜花東、恆春半島、澎湖、東北角海岸（海域）為範圍，透過爬梳歷史文獻及口述訪談等研究方法，蒐集當地與海域風險、海洋文化等海洋相關傳統知識。	完成於花蓮、臺東、東北角海岸聚落（部落）進行田野調查，蒐集傳統地名、海洋文化等相關知識。
機組錨碇流程設計與驗證委託專業服務案	延續 110 年「20 瓩級浮游式洋流發電機製作及實海域測試」之研發成果，為使洋流發電機能於今年進行實海域發電測試，預計完成發電機錨碇系統的設計模擬驗證與製作。	針對平台、發電機、錨碇點、繫纜繩及電纜等的運動姿態及受力情形，以不同的數值模擬流程進行分析與互相比對驗證。並依據數值模擬成果與佈放海域之海床特性等背景資料進行錨碇系統的設計與製作，現進行洋流發電機組之錨碇製作。

# 主要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0	20	272	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	12	219	0	
	219		04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12	12	219	0	
		1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12	12	219	0	
		1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	12	21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	8	53	0	
	227		12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8	8	53	0	
		1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8	8	53	0	
		1	1267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繳庫數。
		2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	8	33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收入。

#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5	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730,442	348,403	211,274	382,039	
				3767300000 民政支出	730,442	348,403	211,274	382,039	
	1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126,943	124,864	106,516	2,079	1. 本年度預算數126,943千元，包括人事費110,652千元，業務費16,051千元，設備及投資24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10,652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4,43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6,2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室租金、庶務用品及宣導品等經費2,360千元。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602,499	222,239	104,758	380,260	1. 本年度預算數602,499千元，包括業務費252,308千元，設備及投資350,19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作業6,15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離岸風電職能課程建置等經費261千元。 (2) 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作業8,27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達悟黑潮研究等經費325千元。 (3)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140,6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與數據建置計畫等經費93,349千元。 (4) 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68,8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等經費49,355千元。 (5) 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59,03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及深層海水管線巡查與監測計畫等經費18,640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1,000	1,300	-	-300	<p>(6)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總經費3,137,402千元，分4年辦理，111年度已編列1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69,3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69,352千元。</p> <p>(7)新增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總經費3,100,000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50,150千元。</p> <p>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p>

(本 頁 空 白)

# 附 屬 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2	承辦單位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違約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律及契約規範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	
	219			04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12	
		1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12	
			1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	
	227			12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8	
		1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8	
			2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收入。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6,943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院同仁薪資、年終及考績獎金、各項補助、加班值班、保險、退儲給與等工作。 2. 辦理本院一般行政庶務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支援本院各業務單位之工作計畫，俾能達成預期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0,652	人事室	本計畫係本院各單位之人事費110,652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74,983千元。 2. 技工及工友待遇901千元。 3. 獎金13,435千元，其中考績獎金4,078千元及年終獎金9,357千元。 4. 其他給與1,383千元，係各單位人員依相關法令支領之休假補助、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 5. 加班值班費6,491千元。 6. 退休離職儲金7,013千元。 7. 保險係政府負擔部份6,446千元，其中健保4,452千元、公保1,925千元及勞保69千元。	
1000 人事費	110,65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98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1030 獎金	13,435			
1035 其他給與	1,383			
1040 加班值班費	6,49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013			
1055 保險	6,44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291	秘書室、人事室		本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及財物管理、主計業務、人事管理、公務車輛管理等一般行政工作所需經費16,291千元，編列業務費16,051千元，設備及投資24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院人員進修補助、採購專業人員訓練及各項教育訓練等334千元。 2. 本院租賃辦公廳舍、首長宿舍電費及瓦斯費等1,943千元。 3. 辦理各項業務郵資及電話費等412千元。 4. 資訊系統、公文系統維護費等285千元。 5. 辦公室租金及公務車停車位租金等7,900千元。 6. 車輛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24千元。 7. 車輛保險費47千元。 8. 辦理本院文書、採購、各類講習或內部教育訓練講座鐘點費及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審查費等97千元。 9. 公務車輛油料、文具用品、碳粉紙張及行政庶務用品等1,106千元。 10. 一般事務費2,533千元，包括： (1) 國會聯絡、輿情監測、辦公環境清潔、人事管理、主計業務及其他行政雜支等1,007千元。
2000 業務費	16,051	、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334			
2006 水電費	1,943			
2009 通訊費	412			
2018 資訊服務費	28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900			
2024 稅捐及規費	24			
2027 保險費	4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7			
2051 物品	1,106			
2054 一般事務費	2,53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0			
2072 國內旅費	765			
2093 特別費	157			
3000 設備及投資	2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6,94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辦理公務車輛駕駛及主計業務支援人力1,197千元(勞務承攬支出1,197千元)。 (3)員工文康活動費160千元(2,000元*80人=160,000元)。 (4)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29千元。 (5)性別主流化宣導24千元。 (6)員工協助方案推動及宣導16千元《員工協助方案16千元》。 11.本院租賃辦公廳舍及首長宿舍養護費53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5千元，包括： (1)依預算員額計算辦公器具養護費84千元(1,048元*80人=83,840元)。 (2)滿二年未滿四年車輛養護費51千元(25,500元*2輛=51,000元)。 13.辦理各項機具、設施等保養、故障維修等經費260千元。 14.奉派出差及員工訓練等所需國內旅費765千元。 15.首長特別費157千元(13,100元*12月=157,200元)。 16.設備及投資240千元，包括： (1)購置公文檔案影像管理掃描設備80千元。 (2)公文系統維護及升級160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本院施政計畫、研究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中長程個案計畫、產學合作計畫等之研擬、彙辦、協調、管考及評估。
2. 推動海洋相關人才培育引進及國際與兩岸海洋訓練機構交流合作之規劃及執行。
3. 透過全國性調查研究研擬國家整體海洋政策，並積極參與國際海洋論壇與舉辦學術研討會，建立國際合作的管道。
4. 建構臺灣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生態系統整合，掌握臺灣海岸環境與聚落的初步態樣，作為跨領域海洋資料加值運用。
5. 針對臺灣海洋文化、歷史、教育及水下文化資產等領域，進行專題研究與推廣，再將調查數據做為建置海洋資料之加值運用。
6. 海洋科技研究發展策略與計畫研擬及海洋資訊系統與建置全國海洋觀測網、國家海洋資料庫之加值應用。
7. 海洋觀測計畫與數值模擬分析、海底地形監測與探勘、海域環境探測技術研發及海洋資源調查與環境監測研究之規劃及執行。
8. 海洋生物、生態系統調查與保育及海洋生物科技與生物基因體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9. 海洋噪音、酸化、氣候變遷及人類活動對海洋生物影響之研究及推廣。
10. 海洋產業創新與轉型、海情資訊監控中心維運，海域與海洋工程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11. 近岸海洋復育、海域遊憩安全技術開發，海洋廢棄物偵測、追蹤與實海試驗之規劃及執行。
12. 海域、海岸救難與災害救助技術及海洋資源、能源探勘與開發利用技術之研究及海洋研究成果之推廣。

預期成果：

1. 整合提昇全國海洋研究量能，達到先進國家海洋科研水準，成為國際級的國家海洋研究機關。
2. 透過辦理各項推廣活動，從中鏈結創造產官學合作機會，激發各方研發能量，推動科研創新，增進社會福祉。
3. 掌握國際先進海洋科技趨勢，期與國際海洋相關研究組織合作及交流。
4. 透過海洋教育，促使民眾更能認識海洋、親近海洋、善待海洋，並推動培養海洋產業所需之優質人才。
5. 透過舉辦研討會、論壇、體驗營及工作坊等活動，讓人有機會從多方視角接觸並了解臺灣長期受到忽略的豐富多元族群文化，並藉此吸引國人投入海洋文化研究領域，充實國人海洋公民意識。
6. 彙整海洋社會生態資料，推動海岸聚落永續發展，建構海岸區域地方支援系統，並供海域空間規劃參考。
7. 建立全民海洋素養長期調查相關數據，作為政府因應海洋文化與教育推廣之政策參考依據。
8. 建立國家海洋資訊系統，強化海洋學術與產業之應用研究。
9. 建置長期海洋觀測網，整合國內海洋資料並串接國際開放資料，提供全方位的海洋資料與資訊服務平台及加值應用，促進海洋資訊的流通與充分利用，提升我國海洋研發能量。
10. 提升產業國際競爭力，協助整體海洋產業永續經營。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作業	6,151	綜合規劃及人力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海洋研究與發展計畫之研擬、海洋科普教育的推廣、海洋產學合作計劃及推廣、海洋人才培訓等業務，所需經費6,151千元，編列業務費5,951千元，設備及投資2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專業期刊出版品投審稿平台維護及租賃70千元。 2. 辦理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系統建置、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等場地及器材設備租金220千元。 3. 辦理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系統建置、環境教育訓練等活動保險費72千元。 4. 辦理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實驗室與訓練教室先期規劃、中長程計畫審查、學術諮詢委員會、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
2000 業務費	5,951	培訓中心	
2018 資訊服務費	7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2027 保險費	7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40		
2051 物品	166		
2054 一般事務費	2,882		
2072 國內旅費	801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作業	8,272	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中心	系統建置、海洋人才培育活動、專業期刊等出版品、環境教育訓練、海洋人才培育教育訓練、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等業務所需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及稿費等1,740千元。
2000 業務費	8,272		5.辦理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系統建置、綜合規劃及人才培訓等所需用品及耗材166千元。
2009 通訊費	12		6.一般事務費2,882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及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費用1,919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670		(2)辦理實驗室與訓練教室規劃、環境教育訓練、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等所需設計佈置、資料印刷、攝錄影、誤餐費及行政雜支費用等629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60		(3)辦理年報、專業期刊出版品及海洋事務專書印刷費用等334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0		7.辦理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實驗室與訓練教室先期規劃、中長程計畫書審查、學術諮詢委員會、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系統建置、專業期刊出版品、海洋人才培育教育訓練、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801千元。
2027 保險費	23		8.設備及投資200千元，包括： (1)辦理專業期刊出版品期刊專屬網站平臺功能擴充1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43		(2)購置海洋教育推廣課程之教學模型與教具100千元。
2051 物品	124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全國性調查研究研擬海洋政策、積極參與國際論壇並舉辦學術研討會、深耕並推廣臺灣海洋文化與建構海岸地區永續發展案例、出版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成果等業務，所需業務費8,27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54 一般事務費	4,303		1.調查研究文件寄送郵資等1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173		2.辦理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海洋政策及文化論文集所需圖片版權使用費670千元。
			3.辦理海洋政策網路輿論分析與政策建議調查研究所需統計資訊系統及軟體租金60千元。
			4.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78 國外旅費	194		<p>、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海洋政策及文化研討會等所需場地、器材設備及汽車租賃等170千元。</p> <p>5.辦理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海洋政策網路輿論分析與政策建議調查研究、海洋政策及文化研討會等所需保險23千元。</p> <p>6.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海洋政策網路輿論分析與政策建議調查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國人海洋素養與海洋意識調查研究、海洋政策及文化研討會、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採購案與出版品等所需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及稿費1,543千元。</p> <p>7.辦理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所需電腦耗材及事務用品124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4,303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之空間資料轉譯建檔及地圖資料套疊費用等1,153千元。            (2)辦理海洋政策網路輿論分析與政策建議蒐整、問卷及調查費用833千元。            (3)辦理海洋政策及文化研討會攝錄影與出版品印刷費用等738千元。            (4)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之推廣活動及地理空間資料數位建置費用等718千元。            (5)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蒐整資料轉譯及印刷費用等474千元。            (6)辦理國人海洋素養與海洋意識問卷及調查費用387千元。</p> <p>9.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海洋政策網路輿論分析與政策建議調查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國人海洋素養與海洋意識調查研究、海洋政策及文化研討會與海洋政策及文化研</p>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	140,674	海洋科學及資訊	究業務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1,173千元。
2000 業務費	122,688	研究中心	10.(開會)參加2023年亞太區域水下文化遺產研討會之國外旅費194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21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置、國家海洋資料庫之加值及大數據應用、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等業務，所需經費140,674千元，編列業務費122,688千元，設備及投資17,98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6 水電費	30		1.辦理資通安全認知與訓練所需訓練費121千元。
2009 通訊費	2,201		2.辦理臨時岩心櫃維護管理所需電費3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5,974		3.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國家海洋資料庫及資訊系統營運管理、國家全海域海洋大數據建置等通訊費2,201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6,025		4.辦理數值模式分析、國家海洋資料庫、國家全海域海洋大數據建置等資訊系統維護及資訊設備租金5,974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5		5.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國家海洋資料庫工作坊、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所需場地及船舶租賃等36,025千元。
2039 委辦費	3,500		6.辦理國家海洋資料庫工作坊、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相關會議等所需出席費175千元。
2051 物品	10,360		7.【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計畫暨海岸環境現勘調查、數值模擬工程師培育委辦費3,5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5,925		8.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會議、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等所需耗材及事務用品10,36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013		9.一般事務費45,925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635		(1)辦理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及測繪所需費用36,703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729		(2)辦理臺灣灘地形監測作業費用5,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7,986		(3)辦理臺灣大西南海域聲景特性聲速剖面調查費用2,3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14,411		(4)辦理【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575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	68,866	海洋生態及保育	<p>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計畫之地形水深調查及無人機空拍費用等1,522千元。</p> <p>(5)辦理海洋觀測年報及國家海洋資料庫工作坊所需設計佈置、資料印刷、攝錄影、誤餐費及行政雜支費用等400千元。</p> <p>10. 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近岸有害弧菌及總菌濃度自動監測站技術開發、臨時岩心櫃維護管理、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系統維運等儀器設備保養維護17,013千元。</p> <p>11. 辦理國家海洋資料庫工作坊、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相關會議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635千元。</p> <p>12. (考察)考察法國IFREMER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參訪交流之國外旅費729千元。</p> <p>13. 設備及投資17,986千元，包括：</p> <p>(1)辦理近海水體混合交換觀測技術發展所需儀器設備6,000千元。</p> <p>(2)建置沿近岸有害弧菌及總菌濃度自動監測技術開發900千元。</p> <p>(3)建置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所需儀器設備7,511千元。</p> <p>(4)辦理海洋大數據建置計畫所需資訊設備3,405千元。</p> <p>(5)辦理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所需分析軟體及儲存設備170千元。</p> <p>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臺灣鄰近海域海洋環境研究、長期性海洋生態調查分析、海洋生物與棲地保育研究、海洋污染與氣候變遷研究、海洋生物科技研發及海洋外來種入侵防治技術與生態影響評估等業務，所需經費68,866千元，編列業務費64,134千元，設備及投資4,732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辦理海洋環境DNA分析軟體授權費100千元。</p> <p>2. 辦理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聲景量測、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等所需汽車及</p>
2000 業務費	64,134	研究中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2039 委辦費	3,706		
2051 物品	8,875		
2054 一般事務費	35,7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00		
2072 國內旅費	530		
3000 設備及投資	4,732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20 機械設備費	2,451		船舶租賃等14,28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10		3. 辦理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及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採購案所需專家諮詢及審查會議之出席費20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071		4. 【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委辦費3,706千元。 5. 辦理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聲景量測、大型藻類多樣性調查及應用、海域環境水質檢測分析技術驗證評估及維護管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等所需試驗藥品、耗材五金、事務用品及油料8,875千元。 6. 一般事務費35,743千元，包括： (1) 辦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所需調查、檢測及監測費用等19,866千元。 (2) 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所需調查採樣費用4,037千元。 (3) 辦理海域環境水質檢測分析技術驗證評估及維護管理費用3,500千元。 (4) 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等所需勞務承攬人力費用3,000千元(勞務承攬支出3,000千元)。 (5) 辦理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海水樣本採樣及檢測費用2,200千元。 (6) 辦理【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離岸風電場水下噪音調查及監測研究所需監測費用等1,890千元。 (7) 辦理臺灣西部海域浮游生物生態與環境監測調查費用1,000千元。 (8) 辦理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聲景量測所需儀器佈放及回收所需潛水人員費用等250千元。 7. 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海域環境水質檢測分析技術驗證評估及維護管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等所需試驗儀器設備校正、維修及保養700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	59,034	海洋產業及工程	8.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業務所需員工及專家學者國內旅費530千元。 9.設備及投資4,732千元，包括： (1)辦理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聲景量測計畫所需儀器設備290千元。 (2)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所需儀器設備1,250千元。 (3)辦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所需儀器設備3,072千元。 (4)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業務所需資訊設備120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海洋能源研究與技術推展、海洋產業研究與推廣、海域安全與救難防災技術研發等業務所需經59,034千元，編列業務費47,913千元，設備及投資11,121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等系統設備機房電費2,254千元。 2.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等所需數據通訊、資料傳輸及活動寄送郵資等624千元。 3.辦理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研究設備機房租金及軟體授權等4,408千元。 4.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等所需場地、汽車、船舶租賃等1,715千元。 5.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及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所需保險126千元。 6.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
2000 業務費	47,913	研究中心	
2006 水電費	2,254		
2009 通訊費	624		
2018 資訊服務費	4,40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15		
2027 保險費	12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17		
2039 委辦費	6,000		
2051 物品	2,181		
2054 一般事務費	7,42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266		
2072 國內旅費	826		
2078 國外旅費	1,323		
2081 運費	53		
3000 設備及投資	11,121		
3020 機械設備費	7,85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27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及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業務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座鐘點費、文宣設計稿費、評鑑裁判費等717千元。</p> <p>7.委辦費6,000千元，包括：</p> <p>(1)【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海洋能源浮動平台與繫纜研發暨設計人才培育2,000千元。</p> <p>(2)【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4,000千元。</p> <p>8.辦理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所需試驗耗材、五金、用品及油料等2,181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7,420千元，包括：</p> <p>(1)辦理【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育計畫】海洋能源浮動平台與繫纜研發暨設計人才培育及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所需實海測試費用等2,330千元。</p> <p>(2)辦理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所需遙測站及監控中心保全費用等1,610千元。</p> <p>(3)辦理船舶水下聲景及聲紋蒐集費用等1,400千元。</p> <p>(4)辦理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勞務承攬人力費用1,207千元(勞務承攬支出1,207千元)。</p> <p>(5)辦理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洋研究推廣活動所需設計佈置、資料印刷、攝錄影、誤餐費及行政雜支費用等873千元(含競賽獎金345千元)。</p> <p>10.辦理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及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深層海水管線巡查與監測計畫等儀器設備保養維護20,266千元。</p> <p>11.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826千元。</p> <p>12.國外旅費1,323千元，包括：</p>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269,352	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	(1)(考察)考察英國EMEC海洋能測試場及參訪MeyGen海洋能發電場域682千元。 (2)(會議)智慧化海域安全及新興產業永續科技交流會議641千元。 13. 辦理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所需試驗器材及耗材運費53千元。 14. 設備及投資11,121千元，包括： (1)建置海洋廢棄物影像資料庫1,870千元。 (2)建置臺灣近岸海域海嘯數值預測系統400千元。 (3)辦理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之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所需儀器設備6,012千元。 (4)深層海水檢測設備500千元。 (5)辦理船舶水下聲景蒐集及聲紋分析所需儀器設備600千元。 (6)辦理海洋廢棄物偵測與追蹤技術研發所需儀器設備739千元。 (7)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用結構分析軟體1,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69,35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74,352		
3020 機械設備費	95,000		
07 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	50,150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興建計畫，奉行政院110年8月3日院臺交字第110002123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137,402千元，分4年辦理，111年度已編列1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69,352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2,768,050千元。(工程管理費計算方式係【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400,000千元x0.7%+890,476千元x0.5%】x70%=5,917千元，112年度編列1,318千元。)本年度辦理內容如下： 1. 辦理船模實驗室籌建委託專業服務案(含專業營建管理PCM)、實驗室興建工程施作、設計與監造等所需經費174,352千元。 2. 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裝備與實驗儀器採購所需經費95,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3,3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5		
2054 一般事務費	3,003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602,49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150		1.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會議所需場地租金72千元。 2.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所需專家諮詢出席費125千元。 3.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所需勞務承攬人力、雜支等3,003千元(勞務承攬支出2,993千元)。 4.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所需員工及專家學者國內旅費150千元。 5.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所需專案管理含監造(PCM)專業服務費與100噸級、300噸級小型調查船採購簽約金與頭期款等46,800千元。(工程管理費計算方式係<【4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400,000千元x0.7%+1,654,000千元x0.5%】+【3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271,000千元x0.7%】+【1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157,000千元x0.7%】>x70%=12,366千元，112年度無編列。)
3000 設備及投資	46,800		
3025 運輸設備費	46,8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設定預備金，以應業務需要，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主計室	依預算法規定編列。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26,943	602,499	1,000	730,442
1000 人事費	110,652	-	-	110,65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983	-	-	74,98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	-	901
1030 獎金	13,435	-	-	13,435
1035 其他給與	1,383	-	-	1,383
1040 加班值班費	6,491	-	-	6,49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013	-	-	7,013
1055 保險	6,446	-	-	6,446
2000 業務費	16,051	252,308	-	268,359
2003 教育訓練費	334	121	-	455
2006 水電費	1,943	2,284	-	4,227
2009 通訊費	412	2,837	-	3,249
2015 權利使用費	-	670	-	670
2018 資訊服務費	285	10,612	-	10,89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900	52,482	-	60,382
2024 稅捐及規費	24	-	-	24
2027 保險費	47	221	-	26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7	4,500	-	4,597
2039 委辦費	-	13,206	-	13,206
2051 物品	1,106	21,706	-	22,812
2054 一般事務費	2,533	99,276	-	101,80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3	-	-	5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5	-	-	13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0	37,979	-	38,239
2072 國內旅費	765	4,115	-	4,880
2078 國外旅費	-	2,246	-	2,246
2081 運費	-	53	-	53
2093 特別費	157	-	-	157
3000 設備及投資	240	350,191	-	350,43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174,352	-	174,352
3020 機械設備費	-	119,713	-	119,713
3025 運輸設備費	-	46,800	-	46,8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7,155	-		7,395
3035 雜項設備費	-	2,171	-		2,171
6000 預備金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1,000		1,000

國家海洋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5				海洋委員會主管				
	4			國家海洋研究院	110,652	268,359	-	-
				民政支出	110,652	268,359	-	-
		1		一般行政	110,652	16,051	-	-
		2		海洋研究業務	-	252,308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研究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380,011	-	350,431	-	-	350,431	730,442
1,000	380,011	-	350,431	-	-	350,431	730,442
-	126,703	-	240	-	-	240	126,943
-	252,308	-	350,191	-	-	350,191	602,499
1,000	1,000	-	-	-	-	-	1,0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5				0067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4			00673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	174,352	-	119,713
				376730000 民政支出	-	174,352	-	119,713
		1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	-	-	-
		2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	174,352	-	119,713



研究院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46,800	7,395	2,171	-	-	-	-	350,431	
46,800	7,395	2,171	-	-	-	-	350,431	
-	240	-	-	-	-	-	240	
46,800	7,155	2,171	-	-	-	-	350,191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98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六、獎金	13,435	
七、其他給與	1,383	
八、加班值班費	6,49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013	
十一、保險	6,44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10,652	

**國家海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5																		
	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1		00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78	78	-	-	-	-	-	-	1	1	1	1	-	-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78	78	-	-	-	-	-	-	1	1	1	1	-	-

研究院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0	80	104,161	100,123	4,038	
-	-	-	-	-	-	80	80	104,161	100,123	4,038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為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2人，經費1,197千元及海洋研究計畫預計進用11人，經費7,2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8.12	1,798	1,668	31.30	52	26	36	BDY-7031。
1	燃油小客車	4	108.12	1,598	1,668	31.30	52	25	35	BDY-7023。
	合計				3,336		104	51	71	

預算員額： 職員 78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0 人

國家海洋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二、機關宿舍		113.10	-	6		-	-
1 首長宿舍	1	113.10	-	6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113.10	-	6		-	-

其他係公務車輛停車位。



研究院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1	2,309.00	-	7,840	47	2,309.00	-	7,840	47
	-	-	-	-	113.10	-	-	6
	-	-	-	-	113.10	-	-	6
	-	-	-	-	-	-	-	-
	-	-	-	-	-	-	-	-
2	30.00	-	60	-	30.00	-	60	-
	2,339.00	-	7,900	47	2,452.10	-	7,900	53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4	94	2,246	6	128	1,986
考 察	2	56	1,411	1	27	458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4	80	1,152
開 會	2	38	835	1	21	376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法國IFREMER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參訪交流1A	法國	法國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 (IFREMER) 研究船維運機構	為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之前置推動作業準備，擬規劃赴法國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IFREMER)研究船維運機構參訪考察，以吸取大型研究船規劃設計、興建與船隊維運之經驗，俾利本計畫研究船規劃更加周全與縝密。	112.01-112.12	7	4
02 考察英國EMEC海洋能測試場及參訪MeyGen海洋能發電場域並參訪交流1A	英國	歐洲海洋能源中心 (EMEC, European Marine Energy Centre)、蘇格蘭梅根海洋能發電場域	本院已於111年度編列參訪NEDO總部及位於東京的洋流發電團隊，深入與日本NEDO黑潮發電發展定期交流。除機組發展外，為後續臺灣發展與擬定國際級海洋能測試場域，擬至全球最大海洋能測試中心，位於英國Orkney全島的歐洲海洋能源中心(EMEC, European Marine Energy Centre)進行考察。除考察所建置之完善海洋能測試場域外，並與其商討在海洋測試場域規劃與測試規範等重要課題。接著至蘇格蘭梅根海洋能發電場域進行參訪執行計畫之The Crown Estate MeyGen Limited與SIMEC Atlantis Energy，並建立兩處經常性的交流，以建立臺歐知識人才鏈結，做為本院推動海洋能開發之基礎。	112.01-112.12	7	4

研究院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421	254	54	729	729	海洋研究業務	無				
390	231	61	682	682	海洋研究業務	無				

國家海洋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參加2023年亞太區域水下文化遺產研討會 - 1A	韓國	<p>1. 2023年第五屆亞太區域水下文化遺產研討會由韓國國立海洋文化財研究所主辦，其隸屬於韓國的文化財廳，為韓國唯一負責韓國水下文化遺產工作的政府機構。</p> <p>2. 該所致力於水下文化遺產的發掘調查，文化遺產保存、分析研究，古船舶造船技術研究，海洋考古學遺址與文物研究，島嶼文化研究，海岸與島嶼地區的民俗研究，傳統捕魚研究等。</p> <p>3. 預定於是次會議發表本院111年度辦理水下文化資產監測技術及淺水域水下文化資產調查技術開發等研究案成果。</p>	7	2	83	94
02 智慧化海域安全及新興產業永續科技交流會議 - 1A	美國	<p>延續「向海致敬-全國海灘安全調查及建置海域遊憩資訊安全監測系統計畫」下本院營運之海域遊憩活動安全資訊系統，提升智慧化風險管理及搜救支援技術量能，透過與美國商務部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National Oceanic and Atmospheric Administration; NOAA)的定期科技交流，提升本院在(1) 海域監控、風險評估與應處決策支援系統，維護安全的海洋；(2) 開創海洋藍色經濟產</p>	8	3	305	284

研究院  
一開會、談判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7	194	海洋研究業務			-	-
					-	-
					-	-
52	641	海洋研究業務			-	-
					-	-
					-	-

國家海洋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業，創造可永續利用的海洋。預定前往美國華府地區附近研究單位進行參訪及交流，包含USC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 NOAA 所屬NCEP, NESDIS及 OR&R等技術、海氣數據關聯等研究單位，與相關專家學者進行交流會議並提出具體合作研究項目，以期提升本院在海難與災害救助應變及資源開發、產業創新之研發能量。				



研究院  
一開會、談判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15,569	264,442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15,569	264,442	-	-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國外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	-	-	-	380,011
-	-	-	-	380,011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174,352	-	46,80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174,352	-	46,800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4,790	124,489	-	350,431		730,442
4,790	124,489	-	350,431		730,442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家船模實驗室 多功能水槽建置 計畫	111-114	31.37	-	1.00	2.69	27.68	1. 行政院110年8月3 日院臺交字第1100 021233號函核定， 計畫總經費3,137, 402千元。 2. 本計畫111年度預 算編列於「海洋研 究業務」科目100, 000千元。 3. 本計畫112年度預 算編列於「海洋研 究業務」科目269, 352千元。
海洋基礎資料調 查船興建計畫	112-115	31.00	-	-	0.50	30.50	1. 行政院111年3月10 日院臺科會字第11 10003583函核定， 計畫總經費3,100, 000千元。 2. 本計畫112年度預 算編列於「海洋研 究業務」科目50,1 50千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6,210	4,630
1.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6,210	4,630
(1)【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 培育計畫】外傘頂洲侵 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 建構計畫	109-112	進行週期性海岸基礎資料調查與蒐集，分析雲嘉海域海岸地形演進特性；透過海岸地形變遷監測模式精進與AI灘線辨識深度學習，強化模擬精度與預測能力，以預測外傘頂洲變遷趨勢及其對雲嘉地區整體海岸地形影響，提供未來國土策略擬定之用。	2,450	750
(2)【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 培育計畫】離岸風電場 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	109-112	辦理離岸風電場海域生態監測，評析離岸風機對海洋流生態系統之影響；建立海域水下噪音與被動式聲學監測網，評估海域開發行為對生物族群棲地遷移之影響，研析最適保育措施。	760	880
(3)【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 培育計畫】海洋能源浮 動平台與繫纜研發暨設 計人才培育	109-112	辦理海洋綠能浮動平台與繫纜研發，確認海洋能陣列機組所需電力傳輸、監控等設備所需浮台設計與纜繩系統，持續推動海洋綠能商轉進程。	1,000	1,000
(4)【海洋研究發展與人才 培育計畫】智慧化海域 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 究	109-112	1. 海域船舶排放減污管制策略研究；透過AI大數據分析，有效監控與管理船舶空污，提升海上交通安全。 2. 水域遊憩活動安全監測技術研發：發展海洋災害應變之關鍵技術，配合本院全國海洋資料庫，發展智慧專家決策支援系統，以科學數據和技術輔助海洋事務的決策。	2,000	2,000

研究院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2,366	-	-	13,206
2,366	-	-	13,206
300	-	-	3,500
2,066	-	-	3,706
-	-	-	2,000
-	-	-	4,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一、 (一)	<p>通案決議部分</p> <p>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p>	<p>本院 111 年度預算案依立法院統刪決議辦理情形如下：</p> <p>1.大陸地區旅費：本院未編列。</p> <p>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 (1)國外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出國教育訓練費：本院未編列。</p> <p>3. 委辦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p>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房屋建築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依</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p>	<p>決議事項辦理。 (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本院未編列。</p> <p>6.一般事務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p>8. 設備及投資：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本院未編列。</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本院未編列。
(二)	<p>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依決議事項辦理。
(三)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1 兆 5,262 億元，占歲出總額之 67.47%，比重近七成，且 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 129.76 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表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	
(四)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 4%，係依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8 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 11 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 1 月 1 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 4%，是 25 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 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 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 4%，111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 4%。	非本院業務。
(五)	依照立法院 110 年 2 月 24 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 163 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 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 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	依決議事項辦理。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	
(六)	2020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 1 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	非本院業務。
(七)	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 2017 年 1 月 24 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 34 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	<p>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 110 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 106 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 (Tether) 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件、人、公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th> <th>全國查獲 件數</th> <th>全國嫌疑犯 人數</th> <th>全國查獲重量 (公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年度</td> <td>58,515</td> <td>62,644</td> <td>9,685,469</td> </tr> <tr> <td>107年度</td> <td>55,480</td> <td>59,106</td> <td>20,596,643</td> </tr> <tr> <td>108年度</td> <td>47,035</td> <td>49,131</td> <td>15,929,366</td> </tr> <tr> <td>109年度</td> <td>45,489</td> <td>47,779</td> <td>13,305,709</td> </tr> <tr> <td>110年度</td> <td>38,827</td> <td>41,292</td> <td>8,283,28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p>		全國查獲 件數	全國嫌疑犯 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 (公克)	106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非本院業務。
	全國查獲 件數	全國嫌疑犯 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 (公克)																							
106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九)	<p>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 2 至 3 兆美元，從 2009 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 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	
(十)	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非本院業務。
(十一)	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 1 個月內公布其過去 5 年(106 至 110 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 111 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非本院業務。
(十二)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 78 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津貼。	
(十三)	政府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底至 109 年底,分別為 164 家、164 家及 175 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652 億 5,518 萬餘元、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及 1 兆 6,498 億 3,334 萬餘元,其中 21 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者高達 21 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院業務。
(十四)	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 及 109 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 5 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 110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p>	
(十五)	<p>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p>	非本院業務。
二、	委員會審議結果	
第 24 款	海洋委員會主管	
第 4 項	國家海洋研究院	
(一)	<p>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派員出國計畫」編列 220 萬 6 千元，凍結百分之二十，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國外旅費」共編列 220 萬 6 千元。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目前跨國會議多改採網路視訊方式進行，為因應國際會議參與方式之變革，國家海洋研究院應評估派員出席實體會議之必要性及相關費用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因應國際會議參與方式之變革，重新評估派員出席實體會議之必要性及相關經費應用，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拓展國際海洋事務參與空間，提高國際能見度：規劃參加「德國基爾亥姆海洋研</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2.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派員出國計畫」編列 220 萬 6 千元，較 110 年度增加 12 萬元，因新冠肺炎疫情方興未艾，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究中心交流計畫暨參加歐洲地球物理聯盟(EGU)年會」國際海洋議題相關會議及活動，提高國際能見度。</p> <p>二、擬訂周延的海洋生態及產業發展政策：規劃「訪問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及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參考該國做法擬定符合我國生態及海事工程的政策以周延計畫之研擬與推展；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規劃「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至日本洋流能測試場址、NEDO 總部及東京的洋流發電團隊建立交流，便於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p> <p>三、汲取他國海洋利用經驗、提升科研技術及研究量能：規劃「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美國海難搜救科技交流會議」、「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等，瞭解他國導入科技在應用發展之現況並建立科技交流管道，以提升海洋技術之研究能量。</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拓展國際海洋事務參與空間，提高國際能見度：規劃參加「德國基爾亥姆海洋研究中心交流計畫暨參加歐洲地球物理聯盟(EGU)年會」國際海洋議題相關會議及活動，提高國際能見度。</p> <p>二、擬訂周延的海洋生態及產業發展政策：規劃「訪問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及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參考該國做法擬定符合我國生態及海事工程的政策以周延計畫之研擬與推展；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規劃「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至日本洋流能測試場址、NEDO 總部及東京的洋流發電團隊建立交流，便於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p> <p>三、汲取他國海洋利用經驗、提升科研技術及研究量能：規劃「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美國海難搜救科技交流會議」、「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等，瞭解他國導入科技在應用發展之現況並建立科技交流管道，以提升海洋技術之研究能量。</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3.為考察國外海洋科學研究，國家海洋研究院 111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預算共編列 220 萬 6 千元。鑒於 11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出國預算執行率低，而目前國際間疫情雖然趨緩，我國疫苗接種涵蓋率也逐漸提升，然完整接種疫苗仍有遭到突破性感染之疑慮，各國的入境疫苗接種規定與認證疫苗也不盡相同，可見 111 年度是否得照計畫如期出國仍屬未知。</p> <p>為擷節預算避免預算編列與實際執行落差，並保留我國進行國際交流參訪之能量以提升我國海洋研究實力。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依疫情狀況檢討出國規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 111 年確定之出國計畫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拓展國際海洋事務參與空間，提高國際能見度：規劃參加「德國基爾亥姆海洋研究中心交流計畫暨參加歐洲地球物理聯盟(EGU)年會」國際海洋議題相關會議及活動，提高國際能見度。</p> <p>二、擬訂周延的海洋生態及產業發展政策：規劃「訪問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及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參考該國做法擬定符合我國生態及海事工程的政策以周延計畫之研擬與推展；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規劃「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至日本洋流能測試場址、NEDO 總部及東京的洋流發電團隊建立交流，便於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p> <p>三、汲取他國海洋利用經驗、提升科研技術及研究量能：規劃「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美國海難搜救科技交流會議」、「美國夏威夷州立海</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4.為建立國家海洋資訊系統，強化海洋學術產業之研究，國家海洋研究院派員參與相關國際海洋論壇、會議，惟 109 年度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流行，111 年度國際疫情恐未見緩，應適量減少赴外現地考察、會議等之業務，爰凍結該項預算，待全球疫情趨緩且有赴外考察之必要，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等，瞭解他國導入科技在應用發展之現況並建立科技交流管道，以提升海洋技術之研究能量。</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拓展國際海洋事務參與空間，提高國際能見度：規劃參加「德國基爾亥姆海洋研究中心交流計畫暨參加歐洲地球物理聯盟(EGU)年會」國際海洋議題相關會議及活動，提高國際能見度。</p> <p>二、擬訂周延的海洋生態及產業發展政策：規劃「訪問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及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參考該國做法擬定符合我國生態及海事工程的政策以周延計畫之研擬與推展；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規劃「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至日本洋流能測試場址、NEDO 總部及東京的洋流發電團隊建立交流，便於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p> <p>三、汲取他國海洋利用經驗、提</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5.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共編列 4,732 萬 5 千元，其中「國外旅費」編列 33 萬元，預計 111 年度前往德國參加會議，然因考量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對於 111 年度影響仍不明，可預期赴國外地區考察開會，仍有相當風險，為督促預算有效運作，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升科研技術及研究量能：規劃「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美國海難搜救科技交流會議」、「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等，瞭解他國導入科技在應用發展之現況並建立科技交流管道，以提升海洋技術之研究能量。</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出訪基爾亥姆海洋研究中心(GEOMA)，將有利於掌握國際間海域研究之進展，以及歐洲海洋研發技術之能量，除了學習精進我國海洋觀測能量之外，更可擴展於國際研究團體中嶄露頭角，深化國際交流，拓展合作空間之機會。</p> <p>二、EGU 會議主題涵蓋大氣、地球物理、氣候變化、水文以及行星科學等領域，每屆年會都彙集了萬餘名來自世界各地的科學家，為每年度地球科學界跨領域交流之最大盛事，規劃發表年度研究成果，藉此與世界各地學者討論海洋研究議題，並提</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6.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2 億 2,245 萬 9 千元，其中「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之「業務費」編列「國外旅費」33 萬元，辦理參加德國基爾亥姆海洋中心交流計畫暨參加歐洲地球物理聯盟（EGU）年會。然由於國際間 COVID-19 疫情仍未趨緩，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應視國際疫情情勢，評估公務出國之規劃。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審酌國際疫情情勢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升國際能見度及提供國際合作之極佳平台。</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出訪基爾亥姆海洋研究中心(GEOMA)，將有利於掌握國際間海域研究之進展，以及歐洲海洋研發技術之能量，除了學習精進我國海洋觀測能量之外，更可擴展於國際研究團體中嶄露頭角，深化國際交流，拓展合作空間之機會。</p> <p>二、EGU 會議主題涵蓋大氣、地球物理、氣候變化、水文以及行星科學等領域，每屆年會都彙集了萬餘名來自世界各地的科學家，為每年度地球科學界跨領域交流之最大盛事，規劃發表年度研究成果，藉此與世界各地學者討論海洋研究議題，並提升國際能見度及提供國際合作之極佳平台。</p>
7.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共編列 1,951 萬 1 千元，其中「國外旅費」編列 31 萬 9 千元，預計 111 年度前往帛琉參加會議，然因考量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對於 111 年度影響仍不明，可預期赴國外地區考察開會，仍有</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相當風險，為督促預算有效運作，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內容如下：</p> <p>一、「參訪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PICRC)」執行內容如下：</p> <p>(一) 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已執行該國海域珊瑚礁長期監測計畫長達數 10 年以上，同時就珊瑚礁魚群評估、珊瑚白化預測模式、塑膠微粒對珊瑚影響等議題有諸多研究。另查該國自西元 2020 年起禁止使用含有對珊瑚礁有害成分的防曬乳液，爰參訪該中心，將有助於未來規劃及辦理珊瑚白化相關研究。</p> <p>(二) 瞭解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珊瑚礁長期監測計畫，以及該中心於氣候變遷及人為活動對珊瑚之影響研究情形。</p> <p>二、「參訪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PMDC)」執行內容如下：</p> <p>(一) 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PMDC)目前為世界最大的碑礫貝復育中心，並兼具生態復育與海洋教育，參訪該示範中心，將有助於未來規劃及執行碑礫貝生態相關復育研究及推廣海洋教育之參考。</p> <p>(二) 藉由實地訪查，瞭解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碑礫貝復育計畫」。</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8.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2 億 2245 萬 9 千元，其中「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之「業務費」，編列「國外旅費」31 萬 9 千元，辦理訪問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及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然由於國際間 COVID-19 疫情仍未趨緩，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應視國際疫情情勢，評估公務出國之規劃。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審酌國際疫情情勢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參訪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PICRC)」執行內容如下：</p> <p>(一) 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已執行該國海域珊瑚礁長期監測計畫長達數 10 年以上，同時就珊瑚礁魚群評估、珊瑚白化預測模式、塑膠微粒對珊瑚影響等議題有諸多研究。另查該國自西元 2020 年起禁止使用含有對珊瑚礁有害成分的防曬乳液，爰參訪該中心，將有助於未來規劃及辦理珊瑚白化相關研究。</p> <p>(二) 瞭解帛琉國際珊瑚礁中心珊瑚礁長期監測計畫，以及該中心於氣候變遷及人為活動對珊瑚之影響研究情形。</p> <p>二、「參訪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PMDC)」執行內容如下：</p> <p>(一) 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PMDC)目前為世界最大的碑礫貝復育中心，並兼具生態復育與海洋教育，參訪該示範中心，將有助於未來規劃及執行碑礫</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9.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共編列 4,061 萬 4 千元，其中「國外旅費」編列 155 萬 7 千元，預計 111 年度前往美國、瑞典、日本參加會議，然因考量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對於 111 年度影響仍不明，可預期赴國外地區考察開會，仍有相當風險，為督促預算有效運作，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貝生態相關復育研究及推廣海洋教育之參考。</p> <p>(二) 藉由實地訪查，瞭解帛琉海水養殖示範中心「碑礫貝復育計畫」。</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美國海難搜救科技參訪交流：向海致敬計畫建置相關動態遊憩海洋資訊平台，除了提供海域遊憩資訊亦可應用於海難搜救。預定參訪技術、海氣數據關聯之研究單位，以期提升搜救研究發展進程。</p> <p>二、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美國夏威夷為海洋研究之熱點，於臺灣發展深層海水基礎研究、能源發展與提升產業產值都能有實質助益。</p> <p>三、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國海院刻正籌建船模試驗室，透過考察國外具水槽建造與營運經驗之單位，可提供建置與未來營運之經驗。</p> <p>四、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10.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2 億 2,245 萬 9 千元，其中「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之「業務費」，編列「國外旅費」155 萬 7 千元，辦理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及美國海難搜救科技參訪交流。然由於國際間 COVID-19 疫情仍未趨緩，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應視國際疫情情勢，評估公務出國之規劃。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審酌國際疫情情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與日本 NEDO 黑潮發電團隊定期交流，期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美國海難搜救科技參訪交流：向海致敬計畫建置相關動態遊憩海洋資訊平台，除了提供海域遊憩資訊亦可應用於海難搜救。預定參訪技術、海氣數據關聯之研究單位，以期提升搜救研究發展進程。</li> <li>二、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美國夏威夷為海洋研究之熱點，於臺灣發展深層海水基礎研究、能源發展與提升產業產值都能有實質助益。</li> <li>三、考察瑞典 SSPA 與英國漢普郡船模試驗水槽：國海院刻正籌建船模試驗室，透過考察國外具水槽建造與營運經驗之單位，可提供建置與未來營運之經驗。</li> <li>四、日本洋流能發展參訪交流：為順利執行「洋流能關鍵技</li> </ol>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術開發與推動」中長程計畫，與日本 NEDO 黑潮發電團隊定期交流，期推動洋流能發電技術精進與人才培育。
(二)	<p>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2 億 2,245 萬 9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編列 2 億 2,245 萬 9 千元，主要辦理針對國家海洋文化、歷史、教育及水下文化資產等領域，進行專題研究與推廣等工作。惟原住民族人依其海洋文化傳統進行海祭或捕海活動常受到「現有」法令的限制及禁止，實不符「原住民族基本法」的立法意旨，也顯示政府各部會並未投注適足資源以期完整了解原住民族特有海洋文化，爰凍結該項預算，俟海洋委員會、國家海洋研究院就原住民族海洋文化研擬完成研究方針與計畫，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辦理情形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辦理「花東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業已完成二十餘處沿海部落（聚落）調查工作，並以地理資訊系統（GIS）進行空間標示，復經彙整與海洋知識、海洋生態或海域風險相關之族語（台語）傳統地名，陸續公開於國海院「GoOcean 海洋遊憩風險資訊平台」提供民眾閱覽。持續規劃透過口述訪談及歷史文獻考察等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至部落（聚落）進行田野調查，使用當地各族群母語進行記錄，藉以保存在地傳統海洋文化及海洋知識。</p> <p>二、辦理「達悟黑潮航行研究」：</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2.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委辦費」編列 1,866 萬元。經查國家海洋研究院法定員額 80 人，扣除技工、工友，目前已進用 78 人，編現率為 97.5%，然具備專業人才的國家海洋研究院，其年度計畫大多數以委辦執行，以致委辦費仍處高比例狀態。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如何強化與國內學術研究機構合作並加強本身研究之量能」提出具體措施與整體策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探討達悟族人如何利用洋流航海，進行族語訪談，探尋達悟族人的航海知識，並透過族語翻譯保存第一手口述史料，作為日後海洋文化交流研究與結合科學調查成果之前置研究。</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提升自辦研究計畫比例並強化涉海業務研究合作，已陸續與有關單位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共享研究資源(設備)，有助於自主研究的進行與實質合作研究的推動。未來將持續擴大學術與產業合作的廣度及深度，與國內各海洋相關學術之大專院校加強相關合作。</p> <p>二、組編水文模擬、地形底質、海洋資料庫、生態調查、海洋綠能、船模實驗室、海洋人培、海政文化團隊、海洋深層水研究等 9 大核心研究團隊，提出自行研究計畫強化研究人員之跨際整合能力。</p> <p>三、持續建置海洋科調設備，以利自主研究及合作研究計畫的推動。</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3.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編列 1,951 萬 1 千元。惟日本政府於 110 年 4 月 13 日決定將福島含氚廢水分批排入海中，我國面臨福島含氚廢水排放海洋，應盡速建置相關監測機制與應變作為。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日本福島含氚廢水海洋排放」對我國周遭海域生態影響評估、監測含氚廢水之策略及前、後各階段具體應變處置作為，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四、刻正積極尋找適宜位址建置各中心實驗室。依據現有研究能量現況、人員專長與核心工作完成各中心實驗室與設備需求。</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於 110 年與原子能委員會共同研提「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及安全評估整備計畫」，透過臺灣岸際與沿近岸海域之生物樣本採集調查，建立臺灣周遭海域生態系輻射物質現況基線，做為後續日本核災廢水排放後比對所需之背景資料。</p> <p>二、針對可能受影響區域，設計一系列的採樣與研究方法，於每季採取具代表性的物種成體，送至核研所進行物種體內核污染分析。</p> <p>三、持續與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等單位，進行跨部會合作，持續進行日本福島含氚廢水排放後，對我國海域生態系影響監測。</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4.111	<p>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編列 1 億元。惟此計畫涉及船艦設計、試驗與研發等高度專業需求，目前國內船艦專業人才尋覓不易且船艦研製能量未臻成熟，加上關鍵性裝備與零組件籌獲須仰賴外購，國家海洋研究院應盡速與相關單位擬定後續規劃。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上述「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所面臨之問題及詳細計畫內容，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籌組「船模試驗國家隊」：整合臺灣海洋大學大型空蝕水槽、成功大學拖航水槽、臺灣大學拖航水槽與國海院耐海性能水槽及迴旋臂水槽的試驗能量與人力資源，以提升國家整體船模試驗技術水準，刻正與上述 3 校進行實質合作討論。</p> <p>二、船模試驗人才培育：培育我國船模實驗操作與船模製造等專業人才，供未來國家船模實驗室營運與維護管理所需。</p> <p>三、國家船模實驗室營運管理規劃：包含營運目標、營運策略規劃、組織架構、人力配置、業務來源等相關內容，並建立品質管理系統文件及資訊整合服務平台，使船模實驗室建置完成並試運轉後，即可開始營運。</p>
5.	<p>國海院近年委辦費執行結果，實際件數均高於預計數，顯示實際辦理情形與預算規劃存有落差，111 年度預算案委辦費編列占海洋研究業務之比率雖低於 1 成惟仍逾千萬元，允宜賡續秉緊縮原則搏節執行，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6.	該院108至111年度委辦費占海洋研究業務之比率分別為12.18%、57.82%、21.19%及8.39%，其中以109年度決算為最高，雖111年度預算案委辦費占海洋研究業務之比率雖低於1成惟仍逾千萬	<p>內容如下：</p> <p>一、業務將以自辦為主，委辦為輔。</p> <p>二、規劃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進行海洋實測調查：提報「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中長程計畫(112-115年)，待興建完工後，便可建構執行國家海洋研究調查所需的基礎且必須的能量，增加海洋研究業務的自辦比例。</p> <p>三、建置實驗室與訓練教室：建置「國家海洋研究院實驗室及訓練教室」，提升自主研究量能，成為國家海洋研究與海洋專業人才培育平台，發揮海洋研究群聚效益。</p> <p>四、持續涉海業務研究合作，提升自辦研究計畫比例：陸續和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文化部文資局、農委會水產試驗所、國立中央大學地球科學學院、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等單位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共享研究資源(設備)，有助自主研究的進行與實質合作研究的推動。</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元，允宜賡續秉緊縮原則撙節執行，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業務將以自辦為主，委辦為輔。</p> <p>二、規劃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進行海洋實測調查：提報「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中長程計畫(112-115 年)，待興建完工後，便可建構執行國家海洋研究調查所需的基礎且必須的能量，增加海洋研究業務的自辦比例。</p> <p>三、建置實驗室與訓練教室：建置「國家海洋研究院實驗室及訓練教室」，提升自主研究量能，成為國家海洋研究與海洋專業人才培育平台，發揮海洋研究群聚效益。</p> <p>四、持續涉海業務研究合作，提升自辦研究計畫比例：陸續和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文化部文資局、農委會水產試驗所、國立中央大學地球科學學院、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等單位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共享研究資源(設備)，有助自主研究的進行與實質合作研究的推動。</p>
	7.111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海洋研究業務-01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作業」編列6,412千元，主要係進	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行海洋教育推廣及人才培育，其中包含離岸風電職能課程建置及人才培育等，惟未敘明預計達成之成效，俟提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0 年度已建置完成「離岸風電水上支撐結構檢修人員」、「離岸作業塗裝檢查員職能基準」、「離岸作業塗裝維護人員職能基準」與「離岸作業水下支撐結構檢測人員職能基準」4 份職能基準。</p> <p>二、110 年度已辦理 1 場次離岸風電海域安全作業「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和控制」職能課程。</p> <p>三、藉由職能基準建置與職能課程辦理補足海洋產業從業人員專業人力缺口，縮短海洋產業學訓用落差，優化職業訓練內涵，促使所培育海洋人才更符合社會與產業所需。</p> <p>四、延續前期計畫，於 111 年度編列相關預算，以職能基準與職能導向課程為主軸，持續分析海洋產業從業人員能力內涵，發展離岸風電相關之海洋產業關鍵職業/職類的職能基準，依據所發展之職能基準/職能模型進行職能課程之辦理。規劃產業人才能力鑑定機制與核發學員證書之辦法與規則等，</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8.國家海洋研究院為整合各機關(構)之海洋資料，三年來各項軟硬體設備已花費逾5千萬元，迄今未於網站公告相關建置進度及成果，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建置海洋產業人才培育品質管理制度。</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主計字第 1110001959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13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1 年 5 月 11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1925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建置全國海洋資料庫之成效：</p> <p>(一) 108 年執行全國海洋資料庫服務平台先期規劃，著手盤點全國各單位海洋資料。</p> <p>(二) 109 年介接涉海資料，逐步將收整資料進行水文、生態、國土變遷等三大類料標準化作業，建置資料倉儲系統架構及展示平臺雛形。然海洋資料種類眾多且資料格式不一，整合至資料庫後尚需持續開發共享平台及網路服務，方能有效管理資料流通及維護系統安全。</p> <p>(三) 110 年導入結構化資料標準與精進標準化作業，提升資料庫查詢效能，建置資訊安全防護機制，優化資料展示圖台，並持續蒐整相關單位涉海資料等，至 110 年底已介接 30 個政府部會與機關(構)及研究單位之涉海資訊共 109</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項資料集，並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舉辦「全國海洋資料整合應用工作坊」說明資料庫建置成果及相關進度，並邀集機關代表及專家學者分享海洋資料收納及應用議題，。未來將持續盤點可介接收納資料源，並與各部會進行涉海資料介接。</p> <p>(四) 111 年規劃持續將 109 項資料集導入結構化資料標準並開發資料展示圖磚，精進資訊安全防护機制，開發展示平臺人性化服務介面，預計於第 3 季提供全國海洋資料共享平台對外服務並訂定相關釋出辦法。</p> <p>二、運用全國海洋資料庫執行相關計畫之成效說明如下：</p> <p>(一) AIS 船舶定位資料提供海域船舶排放作業化空品預測模式運用。</p> <p>(二) 國海院「海域遊憩活動安全動態資訊系統建置計畫」及中央氣象局介接即時海氣象觀測資料，提升海域活動及氣象模式預報精確度。</p> <p>(三) 經濟部標檢局離岸風力發電技術規範計畫瀏覽海洋資料。</p>
(三)	離岸風電為我國積極推動之再生能源技術，但必須面對建置離岸風電後，造成海域水文、地形地貌改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國會字第 111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變所帶來之影響，恐對海洋生態環境造成影響。爰要求國家海洋研究院應於 2 個月內，就「離岸風電對我國海洋生態環境之影響評估」，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00019631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離岸風機的設置施工期間或是營運階段，其對於海洋資源、生態或環境是否造成影響，目前尚需進行相關的科學研究進行驗證。</p> <p>二、目前已進行之相關研究調查如下：</p> <p>(一) 109 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離岸風電場近海鯨豚健康評估與水下聲景資料建置」：共完成 22 趟海上調查，比較風電施工打樁起始前後，近岸航線的目擊率有下降趨勢，是否受到海上打樁或其他工程影響，其影響程度與持續時間仍待後續長期監測研究以釐清。</li> <li>2. 「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底棲環境改變對海洋生態之潛在影響」：於彰化離岸風場海域的生態調查結果顯示，該海域水質符合海域品質標準，魚類平均豐度和無脊椎動物的平均生物量皆以近岸測站高於離岸測站，但魚類平均生物量和無脊椎動物的平均豐度以離岸高於近岸。</li> <li>3. 「離岸風機基樁防蝕工程對生態環境之影響評估」：調查結果顯示苗栗</li> </ol>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風場海域水質皆符合海域品質標準，鋁及鋅離子並未顯著增加，底質菌相尚未受到基樁顯著影響；底棲生物的群聚結構差異，主要為基樁底部鋪設硬基質所造成。</p> <p>(二) 110 年進行「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苗栗風場」、「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彰化風場」、「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鯨豚族群與水下聲景建置」及「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水下噪音傳遞研究」等 4 項研究計畫。</p> <p>(三) 有鑑於現階段國內離岸風電場域海洋生態環境之研究調查均為短期程之研究，未來將有賴長期進行研究調查，累積並彙整相關的研究成果，以瞭解離岸風電開發對海洋生態環境造成的影響。</p>
(四)	<p>根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要點第 8 點之規定，各機關委託研究計劃主題及其研究重點，除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定情形外，應登錄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刊登於機關網頁。依據國家海洋研究院所提供資料顯示，自 108 年度開始未公開報告件數從 0 件上升至 110 年度 9 件，公開報告件數占比僅為 48% 未達五成，確有提升空間。有鑑於國家海洋研究院為協助海洋委員會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科學研究、產業及人</p>	<p>本院經重新審視盤點 108 年至 110 年底委託研究計畫共計 41 案 (其中公開報告 39 案、不公開報告 2 案)，相關研究計畫均已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RB) 公開揭露，公開研究報告件數比率達 95%。至於未公開報告數計 2 案亦於本院官網說明限制公開之事由，在兼顧資訊公開與國家</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力培訓發展之國家智庫機關，應持續提升委外研究報告公開比率，並強化自主研究能量效能，方可強化我國海洋研究發展能力，爰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檢討委外研究報告辦理情形，公開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機關網頁。	安全下，提升民眾海洋知識與素養，使知識公共財之資源利用發揮最大效益。
(五)	國家海洋研究院 111 年度預計辦理 6 項委辦計畫。經查 108 年至 110 年 8 月底，國家海洋研究院委外研究報告公開比率未達 5 成。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第 8 點規定，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主題及其研究重點，應登錄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刊登於機關網頁。國家海洋研究院為協助海洋委員會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業務之國家海洋智庫機關，應持續提升委外研究報告公開比率，以強化我國海洋研究發展量能。爰此，國家海洋研究院每年辦理委託研究計畫之研究報告應確實依法公開以利民眾查閱，請國家海洋研究院針對委外研究計畫說明是否公開之考量因素，以及應公開卻未公開之原因提出具體規劃與改善作法，公開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機關網頁。	本院經重新審視盤點 108 年至 110 年底委託研究計畫共計 41 案 (其中公開報告 39 案、不公開報告 2 案)，相關研究計畫均已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RB) 公開揭露，公開研究報告件數比率達 95%。至於未公開報告數計 2 案亦於本院官網說明限制公開之事由，在兼顧資訊公開與國家安全下，提升民眾海洋知識與素養，使知識公共財之資源利用發揮最大效益。
(六)	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研究報告除依同法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又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所謂研究報告，指由政府機關編列預算委託專家、學者進行之報告或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或實習人員所提出之報告。又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第 1 項雖列有 9 款限制公開之事由，惟同條第 2 項亦明定：「政府資訊含有前項各款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事項者，應僅就其他部分公開或提供之。」 經查，國家海洋研究院之委外研究報告，自 108 年迄 110 年 8 月，分別有 5 件、16 件及 12 件。其中除 108 年之委外研究報告全數公開之外，109 及 110 年各僅公開 8 件及 9 件，整體公開報告件數占比僅為 48%。	本院經重新審視盤點 108 年至 110 年底委託研究計畫共計 41 案 (其中公開報告 39 案、不公開報告 2 案)，相關研究計畫均已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RB) 公開揭露，公開研究報告件數比率達 95%。至於未公開報告數計 2 案亦於本院官網說明限制公開之事由，在兼顧資訊公開與國家安全下，提升民眾海洋知識與素養，使知識公共財之資源利用發揮最大效益。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為避免委外研究報告未依法公開，有損知識公共財之資源利用，爰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應審慎檢討委外研究報告；縱使部分內容具有拒絕公開之事項，除應說明限制公開之事由及其事實，並應就其他部分公開之，以符合政府資訊公開法之規定。</p>	
(七)	<p>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第 8 點規定：「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主題及其研究重點，除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所定情形外，應登錄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刊登於機關網頁。」可見，法已明定資訊公開義務。</p> <p>「國家海洋研究院」任務係為協助海洋委員會辦理海洋政策規劃、資源調查、科學研究、產業及人力培育之國家海洋智庫機關，應持續自身研究能量，降低委外辦理情形。但是 108 年至 110 年 8 月底，「國家海洋研究院」委外研究案件數分別為 5 件、16 件、12 件，合計 33 件，其中列公開報告之件數合計 16 件，未公開報告件數 17 件，公開報告件數比率為 48%，委外研究報告之公開比率不到一半。因此，為強化「國家海洋研究院」自身研究能量，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未來在不違反「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下，儘量降低委外研究情形，並儘量公開研究報告內容。</p>	<p>1. 為強化本院自身研究能量，本院 110 年度海洋研究業務以自辦為主，委辦為輔，故委辦費占海洋研究業務總金額比率由 109 年度 58.39%，調降至 110 年度 21.19%，合先說明。</p> <p>2. 本院經重新審視盤點 108 年至 110 年委託研究計畫共計 41 案（其中公開報告 39 案、不公開報告 2 案），研究報告均已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RB) 公開揭露，公開報告件數比率已達 95%。</p>
(八)	<p>國家海洋研究院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第八點，略以：「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主題及其研究重點，除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十八條所定情形外，應登錄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刊登於機關網頁；增修異動時，應即更新。……」經查，國家海洋研究院 108 至 110 年 8 月底止，辦理之委外研究案件數合計 33 件，其中列為公開計有 16 件，未公開報告數 17 件，公開報告件數低於四成。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應切實依照該要點，將委託研究計畫之研究報告公開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及機關網頁，以利民眾查閱。</p>	<p>本院經重新審視盤點 108 年至 110 年底委託研究計畫共計 41 案（其中公開報告 39 案、不公開報告 2 案），相關研究計畫均已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RB) 公開揭露，公開研究報告件數比率達 95%。至於未公開報告數計 2 案亦於本院官網說明限制公開之事由，在兼顧資訊公開與國家安全下，提升民眾海洋知識與素養，使知識公共財之資源利用發揮最大效益。</p>
(九)	<p>國家海洋研究院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p>	<p>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1</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建置計畫」，4 年間預計完成包含耐海性能方形水槽 1 座、迴旋臂水槽 1 座、國家船模實驗室建築 1 座（含軟硬體）及相關重要裝備及儀器採購，以補足我國船艦運動性能試驗量，進而精進我國船艦、水下無人載具與相關裝備之設計研發等相關技術，提升造船產業核之設計研發等相關技術，提升造船產業核心競爭力。</p> <p>鑒於我國船艦研製能量未臻成熟，部分關鍵性裝備與零組件籌獲須仰賴外購，尚待建立核心工程技術研發並促成國際合作。該院允宜結合產官學研資源與能量，會同相關部會積極培育國內船艦專業人才，及整合現有船模試驗水槽之功能，俾以提升我國船模試驗能量。國家海洋研究院應就上述擬訂相關計畫，並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年 2 月 25 日海國會字第 111 00019632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海洋研究院正積極籌組「船模試驗國家隊」：為整合我國臺灣海洋大學大型空蝕水槽、成功大學拖航水槽、臺灣大學拖航水槽與本院耐海性能試驗水槽及迴旋臂水槽的試驗能量、人力資源，以提升國家整體船模試驗技術水準，以提供業者完整而高品質的船模試驗能量以及船舶性能推估、驗證與諮詢服務，國海院刻正與上述 3 校進行實質合作討論。</p> <p>二、國海院已將船模試驗人才培育納入重點工作：為培訓我國船模實驗操作專業人才、船模製造專業人才培訓，提升數據分析判讀之核心技術能力，刻正研擬透過國內具船模實驗經驗之機構，搭配國外船模試驗專業實驗室，協助相關人才培育計畫，以為船模實驗室維運所需。</p>
(十)	<p>「國家海洋研究院」為了國防需求、國艦國造政策推動需要，提升我國造船產業自主量能及促進造船造艦產業發展基礎，111 年度預算案於「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第一年，編列先行 1 億元，乃為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國內外顧問費、土木工程建設、造船模實驗室裝備採購等業務。</p>	<p>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1 年 2 月 25 日海國會字第 111 00019633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海洋研究院正積極籌組「船模試驗國家隊」：為整合我國臺灣海洋大學大型</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而且盤點國內船模實驗室試驗能量，僅有 4 座國立大學內之「船模試驗水槽」，且年代久遠、設備老舊，不敷使用：</p> <p>我國現有 4 座船模試驗水槽及主要功能說明表</p> <table border="1"> <tr> <td>學校水槽與設備</td> <td>臺灣大學</td> <td>臺灣海洋大學</td> <td>成功大學</td> <td>國防大學</td> </tr> <tr> <td>水槽類型</td> <td>拖航水槽</td> <td>空蝕水槽</td> <td>拖航水槽</td> <td>環流水槽</td> </tr> <tr> <td rowspan="2">建立年份</td> <td>第一座</td> <td>1972年 (已拆除)</td> <td>中型</td> <td>1996年</td> <td rowspan="2">1982年</td> <td rowspan="2">1981年</td> </tr> <tr> <td>第二座</td> <td>1992年 (使用中)</td> <td>大型</td> <td>2002年</td> </tr> <tr> <td>主要功能</td> <td>測量船速與阻力</td> <td>測量螺槳效率、噪音與空蝕</td> <td>測量船速與阻力</td> <td>功能類似拖航水槽</td> <td></td> <td></td> </tr> </table> <p>因為「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為四年計畫（期程 111 至 114 年），總經費高達 31 億 3,740 萬 2 千元，而且該計畫涉及船艦設計、試驗、研發高度專業，鑒於目前國內船艦專業人才不足且船艦研製能量未臻成熟，部分關鍵性裝備與零組件籌獲必須仰賴外購，亟需建立核心工程技術研發並促成國際合作，加速船舶產業自主研發能力。</p> <p>因為本預算事關重要且金額龐大，因此建請「國家海洋研究院」能會同相關部會（國防部、教育部等）藉此機會整合國內船模試驗水槽功能，並培育國內船艦專業人才。爰請國家海洋研究院於 6 個月內就未來整合產官學資源計畫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規劃報告。</p>	學校水槽與設備	臺灣大學	臺灣海洋大學	成功大學	國防大學	水槽類型	拖航水槽	空蝕水槽	拖航水槽	環流水槽	建立年份	第一座	1972年 (已拆除)	中型	1996年	1982年	1981年	第二座	1992年 (使用中)	大型	2002年	主要功能	測量船速與阻力	測量螺槳效率、噪音與空蝕	測量船速與阻力	功能類似拖航水槽			<p>空蝕水槽、成功大學拖航水槽、臺灣大學拖航水槽與本院耐海性能試驗水槽及廻旋臂水槽的試驗能量、人力資源，以提升國家整體船模試驗技術水準，以提供業者完整而高品質的船模試驗能量以及船舶性能推估、驗證與諮詢服務，國海院刻正與上述3校進行實質合作討論。</p> <p>二、國海院已將船模試驗人才培育納入重點工作：為培訓我國船模實驗操作專業人才、船模製造專業人才培訓，提升數據分析判讀之核心技術能力，刻正研擬透過國內具船模實驗經驗之機構，搭配國外船模試驗專業實驗室，協助相關人才培育計畫，以為船模實驗室維運所需。</p>	
學校水槽與設備	臺灣大學	臺灣海洋大學	成功大學	國防大學																											
水槽類型	拖航水槽	空蝕水槽	拖航水槽	環流水槽																											
建立年份	第一座	1972年 (已拆除)	中型	1996年	1982年	1981年																									
	第二座	1992年 (使用中)	大型	2002年																											
主要功能	測量船速與阻力	測量螺槳效率、噪音與空蝕	測量船速與阻力	功能類似拖航水槽																											
(十一)	<p>111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海洋研究業務-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編列 1 億元，經查國內現有 4 間大專院校具有船模試驗水槽，而國家海洋研究院之多功能水槽建置完成後，如何與產官學界進行連結，同時培育相關人才，國家海洋研究院應重視產官學研之合作，以達成本計畫之最高效益。</p>	<p>本院業與國內具擁有船模試驗水槽以及水下載具技術之大學（具大型空蝕水槽之海洋大學、具拖曳水槽之臺灣大學與成功大學、以及具水下載具技術之中山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透過資訊共享、資源共享與技術交流等方式，逐步整合國內各船模試驗水槽的試驗能量、人力資源以期提升國家整體船模試驗技術水準，</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提供完整而高品質的船模試驗能量以及船舶性能推估、驗證與諮詢服務。為因應後續營運及維護管理所需，亦將共同進行船模實驗所需人才培訓。